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蕊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所涉及的发展战略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告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一、简称		
公司或日久光电	指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或浙江日久	指	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陈超、陈晓俐
控股股东	指	陈超、陈晓俐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会计师、申报会计师、审计机构、验资复核机构、验资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曾用名：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兴日投资	指	昆山兴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山东未来产业科技	指	山东未来产业科技成果转化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海宁海睿	指	海宁海睿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创盈天下	指	创盈天下（宁夏）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其他股东	指	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除上述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日东电工	指	日东电工株式会社
《公司章程》	指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二、专业术语		
ITO 导电膜	指	采用磁控溅射的方法，在透明有机薄膜材料上溅射透明氧化锡导电薄膜镀层得到的产品
湿法精密涂布	指	将不同性能的成分组合成液态涂料，通过不同的加工方式涂布在基材上再经干燥固化成涂料层的生产工艺
磁控溅射镀膜	指	通过在靶阴极表面引入磁场，利用磁场增加溅射率，带电粒子在磁场的约束下高速地撞击靶材表面，使靶材表面的粒子被撞击并溅射到基材表面形成高密度的沉积薄膜层。该技术在工业薄膜制备领域的应用非常广泛。
PET 基膜	指	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俗称涤纶树脂。PET 基材为生产 ITO 导电膜的原材料

PET 高温保护膜	指	以 PET 基材为基材，在其表面涂布形成均匀的胶粘层，经过烘箱热风干燥、固化，贴合离型膜材料，并进行熟化，最终完成热固化而制成。用于 ITO 导电膜的制程保护
IM 消影膜	指	消影膜，其涂布层的折射率与 ITO 镀膜的折射率相接近，使有 ITO 镀膜部分与无 ITO 镀膜部分的反射率趋于一致，从而实现消影的效果
Si 靶	指	作为溅射源的硅靶材
OCA、OCA 光学胶	指	Optically Clear Adhesive，一种光学胶，用于胶结透明光学元件的特种粘胶剂
2A/3A 光学膜	指	AR 是 Anti reflection 的缩写，意为防反射，通过多层光学设计，实现增透减反目的。AG 是 Anti-glare 的缩写，意为防眩光，通过增加光学材料表面 Ra，改变反射光方向实现漫反射。AF 是 Anti-fingerprint 的缩写，意为防指纹污染，通过增表面能，降低表面张力，提高表面疏水/疏油能力，具有易清洁特点
铜膜	指	铜导电膜，一种应用于大尺寸触控产品的导电材料，是触控通道、感应线路和 FPC 板的主要导电介质
EMI 膜	指	EMI 膜即电磁屏蔽膜，是一种新型的电子薄膜材料，属于近场通信技术（NFC）及无线充电（WPC）领域。其通过特殊材料制成屏蔽体，能将电磁波限定在一定的范围内，使其电磁辐射受到抑制或衰减，从而有效抑制电磁干扰
MITO 薄膜	指	MITO 为表面镀铜的金属导电膜，兼具 ITO 层与金属镀层特性，其优势是：超低方阻、功耗低，电极粘着性好，保证金属导电膜的边部走线线宽能够达到 3-10 μm ，利于窄边框产品的实现
离型膜副成品	指	以 PET 基膜为基材，在其表面涂布形成均匀的有机硅涂层，经过烘箱热风干燥、固化，最后完成收卷用于公司 OCA 光学胶、PET 耐高温保护膜等涂胶产品上，实现胶面保护
调光导电膜	指	调光膜的工作原理是导电膜作为两端电极外加电压，中间调光材料在外加电压的电场作用下发生透过率、反射率、吸收率等光学性能变化，实现调光效果
TP 厂商	指	触摸屏厂商，即公司直接客户端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日久光电	股票代码	003015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日久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Rijiu Optoelectronics Jointstock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超		
注册地址	昆山市周庄镇锦周公路东侧、园区大道南侧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32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周庄镇锦周公路 50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325		
公司网址	http://www.rnafilms.cn		
电子信箱	info@rnafilms.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徐一佳
联系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周庄镇锦周公路 509 号
电话	0512-83639672
传真	0512-83639328
电子信箱	info@rnafilms.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699394823B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雪、王天玥、侯顺靖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翟程、王建文	2020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469,138,054.88	488,343,586.57	-3.93%	517,327,19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892,311.88	82,362,360.15	-51.56%	99,085,05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877,315.73	79,333,590.53	-53.52%	96,246,98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9,999,495.68	161,308,303.09	23.99%	112,246,546.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9	-48.28%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9	-48.28%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	7.20%	-3.46%	13.52%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1,308,667,935.21	1,342,555,455.99	-2.52%	1,437,503,76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51,586,237.85	1,118,648,836.84	-5.99%	1,127,388,339.4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1,971,224.54	136,719,003.90	112,520,966.05	107,926,86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55,423.40	16,856,767.47	5,230,553.90	4,749,56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66,175.95	16,011,480.53	4,677,935.45	4,121,72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98,386.31	94,036,736.44	31,424,010.82	45,440,362.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87.64		-9,428.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48,035.53	3,303,582.21	2,516,151.2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09,589.74	
债务重组损益	-342,293.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53.3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7,000.00	238,868.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638.39	18,030.26	10,213.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8,852.18	72,921.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7,625.43	442,764.37	327,331.20	

合计	3,014,996.15	3,028,769.62	2,838,063.30	--
----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	原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8,852.18	收到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细分行业为触控显示应用材料行业。主营产品之 ITO 导电膜已覆盖国内下游主要触控模组厂商，根据富士总研(Fuji Chimera Research Institute, Inc.)最新发布的研究报告，2022 年公司 ITO 导电膜的全球市场占有率排名保持第二，仅次于日东电工。从全球市场来看，日东电工 ITO 导电膜的市场占有率约 37%，日久光电的市场占有率约为 30%。

结合湿法精密涂布、精密贴合、真空磁控溅射镀膜三项核心技术，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从单一产品结构逐渐发展成包含导电膜产品、光学膜产品、光学胶产品、配套原材料产品的多元化业务结构。

伴随着万物互联及智能化时代来临，触控显示行业也将迎来高速发展期，5G 技术的发展和 5G 时代的来临将引发网络体系、通信体系、电子行业的变革，万物互联的理念将给电子行业带来新的机会。自“十四五”以来，光学薄膜作为新型显示材料受到了国家多业项政策的支持和鼓励，五部门印发《关于推动轻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中国工程院发布《面向 2035 的新材料强国战略研究》指出关键战略材料领域发展重点及发展方向，主要包括了高端光学膜、新型显示材料在内的新材料。公司目前的导电膜产品、光学膜产品、光学胶产品等作为制备触控显示器件的常用材料，具备技术领先、创新体系完善的核心竞争优势。

2、行业发展前景

①消费电子市场遇冷，导电膜终端需求放缓

公司的导电膜产品作为制备触摸屏等器件最常应用的高透光学导电膜材料，广泛应用于中小尺寸的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电子等消费电子领域，中大尺寸应用有传媒广告机、银行 ATM 机及金融终端、电影院售票机在内的采用触控形式进行人机交互的商用显示系统，工控机显示屏、办公会议用触控显示屏及教育领域电子白板等场景。2022 年，中国经济增速下行、消费不景气，加上半导体芯片、面板等的短缺情况并未得以缓解，其带来的持续性影响使得包括智能手机、平板市场在内全球智能应用终端市场发展仍然存在困难。根据工信部发布的数据，2022 年，我国电子信息制造业主要产品中，手机产量 15.6 亿台，同比下降 6.2%，其中智能手机产量 11.7 亿台，同比下降 8%。公司主营产品之 ITO 导电膜下游主要集中在消费电子市场，在此宏观环境下，行业整体遇冷、主营业务业绩持续下滑。

②导电膜差异化产品销售稳步提升，新品开拓汽车行业新版图，市场前景广阔

受益于行业领域的不断拓宽，公司逐步促进导电膜产品多元化，并形成了中大尺寸商业显示类市场应用的低方阻 ITO 导电膜、铜膜、MITO、EMI 膜等差异化产品的结构，该部分产品业绩持续增长，局部抵消了消费电子带来的业绩下滑影响。一方面，5G 时代的来临将使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因制式的原因被大规模替换，消费电子市场将迎来新的增长点。另一方面，随着国家对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力度的加大，5G、人工智能、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应用，各行各业数字化、信息化、智慧化建设的不断深入，商用显示作为终端应用的载体，具有巨大的发展前景。公司相信，随着消费市场景气度的逐步回温，消费电子行业将逐步触底回升，公司作为细分行业国内龙头企业，有望开启业务发展提速的新篇章。

随着汽车电动智能化，全景天幕玻璃量价双增。目前，全景天幕玻璃的渗透率为 5%，新能源乘用车的持续渗透带动全景天幕渗透率上行，另外传统车搭载全景天幕玻璃也将逐渐成为趋势，预计 2025 年全景天幕渗透率为 25%。此外，集成更多功能的全景天幕玻璃(镀膜、调光等)带动 ASP 增长。量价双增大势下，预计全景天幕玻璃全球市场规模将由 2021 年的 36.8 亿元增至 2025 年的 285.0 亿元，CAGR 为 67%；国内市场规模将由 2021 年的 13.8 亿元增至 2025 年的 112.1 亿元，CAGR 为 69%。公司开发的调光膜系列产品以汽车天幕、侧窗、后视镜为主要应用场景，实现隔热降温、自动调节玻璃透光度的功能，并且减少眩目情况产生，进而达到降低行车安全隐患的目的。该产品于 2022 年投入量产以来，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为公司产品在汽车电子市场的全面推广打响了一枪。

③光学膜开发紧贴市场发展新动向，增加公司综合实力

当下，折叠屏概念火热，充满前沿科技感，未来随着折叠屏技术的成熟、折叠屏智能设备的多样化，相关应用终端将快速增长。根据 IDC 数据显示，到 2025 年中国折叠屏智能终端将达到 5035 万部，全球占比超 50%。根据 Omdia 的 4Q21 智能手机型号市场数据显示，截至 2021 年底，全球可折叠智能手机的累计出货量为 1150 万部，预计到 2026 年每年将稳步增长至 6100 万部，占智能手机市场总量的 3.6%，未来市场成长空间巨大。而目前折叠屏手机面临的课题之一，是开发满足功能要求的耐折叠材料，包括 CPI、超薄玻璃（UTG，是 Ultra Thin Glass 的缩写）等导电膜或盖板材料、耐折叠 OCA 光学胶等，公司在 OCA 光学胶方面已提前布局相关应用的研究。另一课题是解决折叠痕，目前呼声最高的解决方案之一是采用可有效弱化折叠痕可视性的防反射膜，公司带防反射功能的 2A/3A 光学膜产品在折叠屏手机上有望成为角逐者。

2A/3A 光学膜产品除了在折叠屏手机领域应用外，另一最大的潜在市场是户外及车载显示领域。随着全球汽车产业从单一“制造”向多元化“智造”的转变，车载显示面板已经逐渐成为汽车电子行业内越来越受关注的需求点，尤其在乘用车板块，车载显示屏幕的应用是乘用车内饰设计、电子功能化及智能化的最佳解决方案之一，6 寸及以上的车载显示面板在乘用车上应用占比最大。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未来几年随着全球新能源汽车的大规模出货以及汽车电子的智能化加速发展，全球及中国乘用车需求量将持续增长，预计 2025 年中国乘用车市场将增长到 2723.3 万辆。结合车载显示在乘用车中的应用情况，预计到 2025 年中国车载显示盖板需求量将突破 1 亿块。车载显示设计的多样性和科技感将会极大的带动大尺寸和 3D 车载盖板的大规模应用，从而驱动本土企业在大尺寸 3D 车载盖板产品上的重点布局。然而，大尺寸车载显示屏存在户外强光反射导致可视性降低从而影响安全驾驶，以及屏幕防爆安全性的问题。2A/3A 光学膜产品的增透减反功能完美解决可视性问题的同时，搭配 OCA 光学胶，可在屏幕外表面可有效实现防爆功能，大幅提升了大尺寸车载显示屏的安全性能。

④OCA 光学胶完成升级，配套光学膜系将迎来顺风翻盘

目前公司的 OCA 光学胶以消费电子应用为主，该产品为无基材材料的双面贴合胶带，是触摸屏集成的关键材料之一。随着消费电子行业对产品成本的要求日益提高，该类应用的 OCA 光学胶的售价持续走低，整体业绩未达预期。

然而，从产业链角度看，OCA 光学胶行业产业链下游应用广泛，包括面板、偏光板、触摸屏、电子纸及光学镜头等领域。近年来触摸屏市场需求的迅速扩大，特别是柔性显示产业的发展成为行业新的增长动力，推动了 OCA 光学胶的市场需求。结合公司在触控显示行业深耕多年的市场资源及技术积累，公司坚持维持 OCA 光学胶产线，通过消费电子应用 OCA 光学胶的生产逐步积累生产及品控经验，为高附加值光学胶的量产做积极储备。

与此同时，公司配套光学膜产品进行的耐折叠 OCA 光学胶和曲面 OCA 光学胶的研发也取得了积极进展。尤其是耐折叠 OCA 光学胶的市场前景向好，近年来随着折叠屏手机、平板、车载智能终端以及可穿戴设备等显示设备需求的迅速扩张，市场对耐折叠 OCA 光学胶的需求也逐步上升。2020 年全球 OCA 光学胶市场规模约 25.27 亿美元，至 2022 年市场规模有望增至 30 亿美元（华经产业研究院在线估算）。目前公司两种应用的 OCA 光学胶均已完成前期工艺认证，客户端积极认证样品中。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触控显示应用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定制化开展相关功能性薄膜的研发和加工服务。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为 ITO 导电膜，该产品为具有优异导电性能及光学性能的薄膜材料，是目前制备触摸屏等器件最常应用的高透光学导电膜材料，可应用于各类触控方式的人机交互终端场景，包括消费电子、商用显示、工业控制、办公、教育等场景。

公司拥有精密涂布、精密贴合、磁控溅射等核心技术，具备复杂光学膜系的设计和研发能力，并通过上述核心技术实现了 IM 消影膜、PET 高温保护膜等主要原材料的自制，实现了产业链的垂直整合。

同时，公司围绕着触控显示应用，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从单一产品结构逐渐发展成包含导电膜产品、光学膜产品、光学胶产品、配套原材料产品的多元化业务结构，逐步实现了下游市场应用场景的扩展和升级。

2、公司主要产品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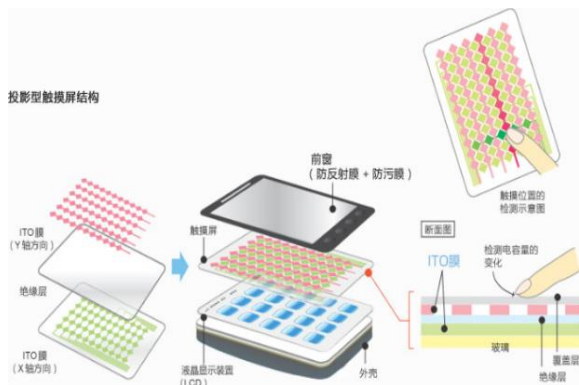
（1）导电膜产品

①高低方阻 ITO 导电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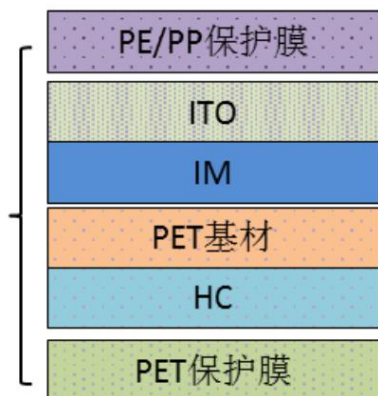
ITO 导电膜是采用磁控溅射的方法，在透明有机薄膜材料上溅射透明氧化铟锡导电薄膜镀层得到的产品。公司产品主要为 150Ω 方阻 ITO 导电膜，另有 25Ω、40Ω、60Ω、80Ω、100Ω 及 120Ω 方阻 ITO 导电膜。其中，高方阻 ITO 导电膜有 150Ω、120Ω 及 100Ω，主要用于消费电子产品，低方阻 ITO 导电膜有 25Ω、40Ω、60Ω 及 80Ω，主要用于中大尺寸商业显示类产品。

ITO 导电膜具有良好的光学透光性能和导电性能，被广泛应用于触摸屏领域。公司产品处于产业链的中游，上游为光学级 PET 基膜、靶材、化学原材料供应商，下游为触控模组生产厂商。电容式触摸屏是利用人体的电流感应进行工作的，因此同时具备高透光性和导电性能的 ITO 导电膜为制作触控模组最常用的主要原材料之一。

一种典型的电容式触摸屏的基本结构如下图所示：



ITO 导电膜基本结构如下图所示：



②铜导电膜

铜导电膜是一种金属类的导电膜，可以分为单面、双面导电两种，在铜金属镀层上方和下方加入黑化层还可以有效阻止铜导电层表面氧化，改善其导电性、降低反射。该产品的优势有方阻低、透过高且保证金属导电膜制得的线宽和线高可调，不容易被肉眼发现。目前该产品主要应用于笔电、平板电脑等各种大小尺寸显示器中。

③EMI 膜

EMI 膜即电磁屏蔽膜，是一种新型的电子薄膜材料，属于近场通信技术(NFC)及无线充电(WPC)领域。其通过特殊材料制成屏蔽体，能将电磁波限定在一定的范围内，使其电磁辐射受到抑制或衰减，从而有效抑制电磁干扰。EMI 膜直接下游为柔性线路板 (FPC)，可应用于消费电子 (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电子等)、汽车电子、通信设备等领域，实现有效抑制电磁干扰。

④MITO 薄膜

MITO 薄膜是一种半导体材料，具有优异的光电特性和导电性，在触摸屏技术方面得到了广泛的应用。目前 TP 厂商制程中会在 ITO 上方印刷导电银浆，利用激光工艺进行蚀刻，作为边部走线，精度为 25μm 左右，线宽较宽，不适合做窄边框的产品。针对现有技术的缺陷和不足，本项目开发的 MITO 表面镀铜的金属导电膜，兼具 ITO 层与金属镀层特性，

其优势是：超低方阻、功耗低，电极粘着性好，保证金属导电膜的边部走线线宽能够达到 3-10 μm ，利于窄边框产品的实现。可应用于消费电子（手机、平板等）。

⑤调光导电膜

调光膜的工作原理是导电膜作为两端电极外加电压，中间调光材料在外加电压的电场作用下发生透过率、反射率、吸收率等光学性能变化，实现调光效果。目前，市场上广泛应用的调光膜技术主要有三大技术路径——PDLC（高分子聚合物分散液晶）技术、EC（电致变色）技术和 SPD（悬浮粒子装置）技术。PDLC（高分子聚合物分散液晶）原理是在调光薄膜断电（OFF）状态下，中间的高分子液晶材料呈无序排列状态，阻挡光线穿透薄膜，这时看到的效果便是乳白色的不透明状态。在调光薄膜通电（ON）状态下，电场作用下薄膜中间的高分子液晶材料有序排列，可使光线能透过薄膜，这时看到的效果便是透明无色的薄膜态。SPD（悬浮粒子装置）其实就是加入了悬浮粒子在玻璃夹层中，断电时布朗运动粒子随机排布，可以吸收 99% 以上的可见光。EC（电致变色），离子在外加电压的电场作用下，迁入（或迁出）至电致变色层内，使电致变色材料的价数减少（或增加），在达到平衡前，电致变色材料的光化学性能发生变化导致颜色发生变化，当达到平衡后，电致变色材料颜色变化达到稳定。

公司着力研发的调光导电膜覆盖上述三种技术应用。目前公司已实现量产的调光导电膜主要目标市场为汽车天幕、侧窗、后视镜等，实现隔热降温、自动调节玻璃透光度的功能，并且减少眩目情况产生，进而达到降低行车安全隐患的目的。

（2）光学胶产品

OCA 是一种光学胶（Optically Clear Adhesive），用于胶结透明光学元件的特种粘胶剂。该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器及电子面板的粘贴等领域。该产品厚度薄，具有优良的粘合效果，及优异的防水及耐高温等特性，可用于触控模组的加工过程，如两层 ITO 导电膜之间、ITO 导电膜与玻璃盖板之间、触摸屏与显示屏之间的贴合等。

目前公司的 OCA 光学胶以消费电子应用为主，与 ITO 导电膜的客户群体较为一致，且 OCA 光学胶与 ITO 导电膜的应用场景紧密相关。公司进行 OCA 光学胶开发，丰富了公司产品结构，同时开拓客户的难度小、成本低，公司现有下游客户易于接受公司的 OCA 光学胶，以使各类原材料的特性保持配套，保证触控模组的稳定性。

为持续向客户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光学胶产品、拓展光学胶产品的应用场景，公司正配套光学膜产品进行耐折叠 OCA 光学胶和曲面 OCA 光学胶的研发。

耐折叠 OCA 光学胶主要应用于折叠屏手机的的外屏保护和柔性盖板与 OLED 之间的贴合，产品厚度一般为 25 μm 、50 μm 。目前公司研发的耐折叠 OCA 光学胶主要有两种产品：一种是在 2A/3A 功能 PET 基材上涂布折叠光学胶，再贴合一层离型薄膜制备成折叠屏专用 2A/3A 光学保护膜；另一种是在重离型膜面涂布折叠光学胶，再贴合一层轻离型膜制备成无基材折叠光学胶带。两种产品都是目前折叠屏需要的重要粘接保护材料。其优点是高清晰、高透光性（全光透过率 $\geq 90\%$ ）、高粘着力、低模量、高耐候、耐弯折、长时间使用不会黄变。相比消费电子应用 OCA 光学胶，其特点是模量低，并且不同温度条件下，其模量差异小，非常适合弯曲折叠要求，其耐弯折性能可达 20 万次以上。目前已完成了前期开发及工艺验证，客户端认证样品过程中。

曲面屏用光学胶主要应用于 3D 盖板和 OLED 之间的贴合，产品厚度一般为 75 μm 、100 μm 、125 μm 。该产品是将光学亚克力胶做成无基材，然后在上下底层，再各贴合一层离型薄膜，是一种无基体材料的双面贴合胶带。公司开发的是全 UV 型曲面屏用光学胶，其优点是高清晰、高透光性（全光透过率 $\geq 90\%$ ）、高黏着力、高耐候，长时间使用不会产生黄变、剥离及变质问题，相比消费电子应用 OCA 光学胶，其特点是模量相对低，适合曲面和有弧度应力要求的贴合。目前已完成了试量产，客户端认证量产样品过程中。

（3）光学膜产品

①光学装饰膜

公司依托核心技术，生产其他定制化薄膜产品，如光学装饰膜等。该产品系根据特殊的光学膜系设计，在 PET 基膜上通过涂布、磁控溅射等工序进行加工，使产品呈现特定的视觉效果或具有特定的光学性能。

5G 通信的一大特征是信号传输速度更快，波长更短，金属材料将对 5G 信号产生严重干扰，加之金属后盖也将对手机无线充电产生影响。因此手机后盖板材料将主要选择非金属材料。玻璃后盖板是目前外观、性能、成本、规模产能等综合应用效果最好的方案，将会占据市场主流。而为了满足防爆需求，玻璃后盖板需要加一层防爆膜。光学装饰膜产品可以在满足防爆要求的同时，实现一定的审美需求，下游客户会在此产品上通过加工，实现金属色、炫彩、渐变等效果。

公司的光学装饰膜可同时满足终端客户的关键诉求，如玻璃材质后盖防爆的需求、一定的审美需求，以及配合无线充电、5G 手机的天线等功能性需求。

②2A/3A 光学膜

2A/3A 是防反射 (AR)+防眩光 (AG)+防指纹污染 (AF) 功能统称，AR 是 Anti reflection 的缩写，意为防反射，通过多层光学设计，实现增透减反目的。AG 是 Anti-glare 的缩写，意为防眩光，通过增加光学材料表面 Ra，改变反射光方向实现漫反射。AF 是 Anti-fingerprint 的缩写，意为防指纹污染，通过增表面能，降低表面张力，提高表面疏水/疏油能力，具有易清洁特点。该系列产品可广泛用于车载显示、折叠屏手机等电子消费产品、液晶电视、电子相框等领域，其主要作用提高对比度、增显示色域，特别是改善户外可视性问题。

2A/3A 光学膜产品开发技术门槛非常高，该产品是目前显示领域要求最高的高端产品之一，其工艺/技术路线和生产工序非常复杂，集成了光学设计、真空溅射技术、精密涂布技术、精密贴合技术等多种工艺/技术，公司具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集成式量产经验，可开发和量产对客户极具吸引力的高性价比 2A/3A 光学膜产品。

(4) 其他配套产品

①IM 消影膜

IM 消影膜是 ITO 导电膜的上游主要原材料，该产品是以精密涂布的方法，通过将 PET 基膜涂 IM (Index Match，即消影) 层，使得膜上有 ITO 部分与无 ITO 部分的反射率趋于一致，从而实现消影的效果。在公司掌握自产 IM 消影膜的相关技术前，IM 消影膜核心涂布技术及贴合技术主要掌握在日系厂商手中。公司通过攻克涂布过程中的彩虹纹问题、收卷阻滞问题，以及贴合过程表面细划伤、针眼点、翘曲、膜面凹凸点、膜面不平等问题，实现了 IM 消影膜的自产，目前该产品全部为公司自用。

②PET 高温保护膜

PET 高温保护膜是 ITO 导电膜的上游主要原材料，该产品是以 PET 基膜为基材，在其表面涂布形成均匀的胶粘层，经过烘箱热风干燥、固化，贴合离型膜材料，并进行熟化，最终完成热固化制成 PET 高温保护膜，用于 ITO 导电膜的制程保护。公司通过攻克雾度上涨、收缩率管控、低粘度、低析出和耐高温等技术难点，实现了 PET 高温保护膜的自产，目前该产品全部为公司自用。

③离型膜副成品

离型膜是配套公司丙烯酸类产品的主要原材料，该产品是以 PET 基膜为基材，在其表面涂布形成均匀的有机硅涂层，经过烘箱热风干燥、固化，最后完成收卷用于公司 OCA 光学胶、PET 耐高温保护膜等涂胶产品上，实现胶面保护。公司通过攻克离型力变化、残余率变化，以及离型膜对胶的剥离力变化等技术难点，实现了离型膜的自产。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先进的技术优势和较强的技术落地能力

(1) 湿法精密涂布技术、精密贴合技术、真空磁控溅射镀膜技术三项核心技术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湿法精密涂布技术、精密贴合技术、真空磁控溅射镀膜技术三项核心技术，从而实现了上游原材料之 IM 消影膜、PET 高温保护膜的大批量稳定生产，为公司持续推进产业链垂直整合打下坚实基础。

(2) 磁控设备改进能力

公司通过对磁控设备的磁场改造，增加了溅射镀膜效率和成膜致密性，实现了产品在相同阻值下 ITO 镀膜层的薄化，提升了产品的光学透过性。公司通过对磁控设备抽气装置气能的改造，提升了设备抽力，缩短了制程中所必须的将腔体抽至真空的时间，提高了生产效率。同时，配合复杂膜系的不断研发，公司对磁控设备的定制化能力也在不断加强，新增设备更符合公司新产品的工艺要求并提高生产效率。

(3) 较强的技术落地能力和工艺设计、优化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触控显示材料行业。在发展早期，公司开展以磁控溅射镀膜为核心的核心技术的开发工作，以及磁控溅射镀膜设备的改造工作，并于 2013 年实现了关键技术突破。公司不断进行制造工艺技术及经验的积累，打造了

实力较强的研发和生产团队，具备强大的技术落地能力和工艺设计、优化能力。这显著提升了公司的产品稳定性和生产良率，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生产效率，丰富了产品种类，增强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4) 公司围绕着触控显示应用，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产品系列越来越丰富，扩展了市场应用领域，覆盖了汽车尤其是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工业控制、商显教育等重要应用场景，实现了从单一产品结构逐渐发展成包含导电膜产品、光学膜产品、光学胶产品、配套原材料产品的多元化业务结构。

2、显著的成本管控优势

(1) 通过对原材料的垂直整合控制生产成本

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研发，掌握了湿法精密涂布技术、精密贴合技术及自行涂布制造 IM 消影膜、PET 高温保护膜工艺，并于 2016 年下半年开始自行涂布生产 IM 消影膜，2019 年开始自行涂布生产 PET 高温保护膜。公司是国内 ITO 导电膜行业首家能够大规模生产高品质 IM 消影膜并能卷对卷贴合 PET 高温保护膜的企业，真正实现了 IM 消影膜和 PET 高温保护膜的进口替代，显著降低了生产成本。

(2) 通过良好的品质管控控制生产成本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品质部在各生产环节均进行科学、规范的质量控制。公司从生产工艺出发，明确过程质量控制的重点，明确各岗位质量管理职责，将质量控制目标分解到各职能部门。公司将产品一次成材率、良品率、纠正措施完成率等指标与各岗位人员的考核挂钩，将质量管理落实到个人。同时，公司积极地改进工艺流程，以提升产品品质及稳定性。公司通过良好的品质管控，显著提高了产品一次成材率、良品率，进而降低了生产成本。

3、稳定的客户群

公司在中高端客户市场持续开拓布局，已陆续通过了多家业内知名触控模组厂商的验证，并与其逐渐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导电膜企业通过一家触控模组厂商的验证，需要经过验厂-送料-打样-在小范围产品上试用-进入市场等多个步骤，是非常严格的认证过程，进入品牌触控模组厂商需要一年或更长的时间。进入供应商体系后，则合作比较稳定，因为更换供应商可能带来质量、稳定性、交付能力等多方面的不可控风险。

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地在终端客户中推广自己的产品，与若干国内一线终端品牌、大型方案公司（ODM 厂商）及国外知名品牌建立了联系，将公司产品导入对方的合格材料商目录。在下游客户及终端客户的市场集中度日益提高的趋势下，公司稳定而优质的客户群体使得公司能保持足够影响力和吸引力，占据优势地位。

4、完备的销售服务团队及快速响应优势

触控模组厂商主要集中于华南、华东地区，公司为贴近客户并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形成了规模化、响应速度快、交付能力强的服务团队，便于公司向下游客户及时供货，保证下游客户在保持较低库存的同时，持续规模化生产。同时，公司依托自身的体量优势与物流公司开展深度合作，在保证快速交付的同时，有效地降低了运输成本。

同时，因终端手机、平板厂商对交付期限要求严格，触控模组厂商要保持较高生产效率，所以触控模组厂商需要导电膜厂商等上游供应商及时响应其需求，避免因技术问题或其它问题影响生产。公司的华东、华南的服务团队可以对客户需求进行及时妥善地响应，并提供相应技术支持。

5、持续垂直整合的能力

公司是国内 ITO 导电膜行业首家能够大规模生产高品质 IM 消影膜并能卷对卷贴合 PET 高温保护膜的企业，真正实现了 IM 消影膜、PET 高温保护膜的进口替代。同时，公司研发、试制的光学离型膜、OCA 光学胶等产品，进一步推动公司向产业链的上游拓展，持续推进垂直整合。垂直整合的业务模式使得公司能够凭借在 ITO 导电膜市场上的领先地位更好地配置生产资源，增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同时，公司也能通过自身领先地位增进 ITO 导电膜产品在其他新应用领域与其他技术路线的竞争优势，使该产品更具活力和生命力。

6、严格的质量控制及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具有严格的质量控制及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导电膜等产品的质量和稳定性存在放大效应，作为手机、平板触摸屏的核心组件，如果存在质量问题，将影响整机使用。公司于 2014 年建立质量环境管理体系，各项质量管理工作均按 ISO9001:2015 标准及公司体系的要求运作，并持续改进质量管理。公司对生产的产品进行全流程检验，在 PET 基膜来料、涂布成 IM 消影膜、复卷及贴合 PET 高温保护膜、磁控溅射镀 ITO、覆 CPP 保护膜、分切、出货等 7 道工序中均进行性能测试或外观检查。公司的产品品控良好、品质稳定，未发生严重客户投诉，始终在市场上保持良好的口碑。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913.8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93%，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89.2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1.5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3,687.7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3.52%。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30,866.79 万元，归属股东的净资产为 105,158.62 万元。

(1) 导电膜系列产品

2022 年全球局势风谲云诡，俄乌战争爆发、贸易摩擦、地缘政治、国内大环境变化起落等因素导致我国各行业都遭遇了前所未有的挑战，中国经济增速下行、消费不景气，加上半导体芯片、面板等的短缺情况并未得以缓解，其带来的持续性影响使得包括智能手机、平板市场在内全球智能应用终端市场发展仍然存在困难。各种外部环境因素的叠加影响下，公司主营产品之高方阻 ITO 导电膜实现营业收入 24,949.3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0.05%。

在前所未有的下行压力面前，公司聚焦主营业务发展，充分发挥自身综合优势，通过加强成本管控、强化产业链差异化价值、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紧紧围绕磁控溅射、精密涂布、精密贴合等核心技术，逐步促进产品多元化、积极拓展业务赛道，初步形成了以不同应用场景为导向的业务结构。导电膜系列产品之中，中大尺寸商业显示类市场应用的低方阻 ITO 导电膜实现营业收入 8,341.8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4.7%，铜膜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638.8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22.78%，差异化产品 MITO 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765.6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206.64%，一定程度上抵消了消费电子带来的业绩下滑影响，同时为公司下游市场应用场景扩展和升级带来了积极影响。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2022 年持续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成功研制了调光导电膜并实现量产，主要目标市场为汽车天幕、侧窗、后视镜等，实现隔热降温、自动调节玻璃透光度的功能，并且减少眩目情况产生，进而达到降低行车安全隐患的目的。报告期内，该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624.43 万元。

(2) 光学胶系列产品

目前公司的 OCA 光学胶以消费电子应用为主，该产品为无基材材料的双面贴合胶带，是触摸屏集成用的关键材料之一。分为盖板和触摸屏、膜与膜之间的薄型框贴 OCA 产品以及触摸屏和液晶模组之间的全贴合产品两种。该类 OCA 光学胶与 ITO 导电膜的客户群体较为一致，且与 ITO 导电膜的应用场景紧密相关，通过产业链垂直整合的业务模式使得公司能够凭借在 ITO 导电膜市场上的领先地位更好地配置生产资源，增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但是，随着消费电子行业对产品成本的要求日益提高，该类应用的 OCA 光学胶的售价持续走低，整体业绩未达预期。报告期内 OCA 光学胶实现营业收入 9,208.6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62.65%，毛利率虽有提升，却仍然是负值。

从产业链角度看，OCA 光学胶行业产业链下游应用广泛，包括面板、偏光板、触摸屏、电子纸及光学镜头等领域。近年来触摸屏市场需求的迅速扩大，特别是柔性显示产业的发展成为行业新的增长动力，推动了 OCA 光学胶的市场需求。2020 年我国 OCA 光学胶市场规模约为 67.12 亿元，同比增长 4.9%，2021 年上升至 78.63 亿元，同比增长 17.15%。结合公司在触控显示行业深耕多年的市场资源及技术积累，公司坚持维持 OCA 光学胶产线，通过消费电子应用 OCA 光学胶的生产逐步积累生产及品控经验，为高附加值光学胶的量产做积极储备。

同时，公司配套光学膜产品进行耐折叠 OCA 光学胶和曲面 OCA 光学胶的研发并取得了积极进展。其中耐折叠 OCA 光学胶已完成了前期开发及工艺验证，客户端认证样品过程中，曲面 OCA 光学胶已完成了试量产，客户端认证量产样品过程中。

(3) 光学膜系列产品

公司通过布局前沿技术，发挥复合产业优势，紧贴市场需求，相继成功研制了具备防反射（AR）+防眩光（AG）+防指纹污染（AF）功能的 2A/3A 光学膜产品系列，根据应用场景不同，公司开发了基于 TAC、SRF、PET 等不同光学基膜上的 2A/3A 系列产品，该系列产品可广泛用于车载显示、折叠屏手机、曲面手机等电子消费产品、液晶电视、电子相框等领域，其主要作用为提高对比度、增加显示色域，特别是改善户外可视性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配合客户样品认证、解决技术难点，得到了主流客户的普遍认可。其中，2A 光学膜已通过部分客户量产认证并小批量生产。随着销售的拓展将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推进产品多元化、提高市场竞争力。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69,138,054.88	100%	488,343,586.57	100%	-3.93%
分行业					
触控显示材料	461,075,647.93	98.28%	478,688,975.18	98.02%	-3.68%
其他业务收入	8,062,406.95	1.72%	9,654,611.39	1.98%	-16.49%
分产品					
导电膜产品	363,466,113.79	77.48%	441,718,324.18	90.45%	-17.72%
光学膜	1,022,996.98	0.22%	261,610.62	0.05%	291.04%
OCA 光学胶	92,086,608.41	19.63%	35,060,485.04	7.18%	162.65%
其他配套产品	4,499,928.75	0.96%	1,648,555.34	0.34%	172.96%
其他业务收入	8,062,406.95	1.72%	9,654,611.39	1.98%	-16.49%
分地区					
国内	461,553,300.80	98.38%	471,457,091.28	96.54%	-2.10%
国外	7,584,754.08	1.62%	16,886,495.29	3.46%	-55.0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26,077,189.51	90.82%	434,694,800.62	89.01%	-1.98%
经销	43,060,865.37	9.18%	53,648,785.95	10.99%	-19.7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触控显示材料	461,075,647.93	328,912,956.62	28.66%	-3.68%	8.24%	-7.86%
其他业务收入	8,062,406.95	6,260,370.81	22.35%	-16.49%	-18.48%	1.89%
分产品						
导电膜产品	363,466,113.79	216,063,491.76	40.55%	-17.72%	-16.47%	-0.89%
OCA 光学胶	92,086,608.41	107,659,439.71	-16.91%	162.65%	148.01%	6.90%
其他业务收入	8,062,406.95	6,260,370.81	22.35%	-16.49%	-18.48%	1.89%
分地区						
国内	461,553,300.80	331,362,784.15	28.21%	-2.10%	9.26%	-7.46%
国外	7,584,754.08	3,810,543.28	49.76%	-55.08%	-53.96%	-1.2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26,077,189.51	297,930,651.54	30.08%	-1.98%	10.99%	-8.17%
经销	43,060,865.37	37,242,675.89	13.51%	-19.74%	-13.63%	-6.1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产品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导电膜产品	销售量	平方米	4,616,359.15	5,799,862.75	-20.41%
	生产量	平方米	4,722,160.35	6,034,886.24	-21.75%
	库存量	平方米	1,344,105.90	1,238,304.70	8.54%
光学膜	销售量	平方米	5,291.83	10,759.80	-50.82%
	生产量	平方米	6,141.78	1,705.50	260.12%
	库存量	平方米	1,148.70	298.75	284.50%
OCA 光学胶	销售量	平方米	3,525,378.74	1,447,374.72	143.57%
	生产量	平方米	3,379,792.59	1,548,424.15	118.27%
	库存量	平方米	70,881.53	216,467.68	-67.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OCA 光学胶销售量同比增加 143.57%，生产量同比增加 118.27%，主要系 OCA 光学胶订单的增加，库存量同比减少 67.26%，主要系 2022 年公司对 OCA 产品进行了积极库存清理。

光学膜销售量同比减少 50.82%，原因主要系光学膜分类下的光学装饰膜属于客户定制化产品，2022 年未有销售。生产量同比增加 260.12%，库存量同比增加 284.50%，主要系 2A/3A 光学膜订单的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导电膜产品	材料费用	155,967,353.16	72.19%	197,162,948.37	76.22%	-4.03%
导电膜产品	人工费用	6,968,243.94	3.23%	5,803,484.25	2.24%	0.99%
导电膜产品	制造费用	53,127,894.66	24.58%	55,704,177.56	21.54%	3.04%
OCA 光学胶	材料费用	68,173,921.13	63.32%	25,844,146.84	59.54%	3.78%

OCA 光学胶	人工费用	3,721,977.79	3.46%	1,687,351.96	3.89%	-0.43%
OCA 光学胶	制造费用	35,763,540.79	33.22%	15,878,351.34	36.57%	-3.35%
光学膜	材料费用	331,761.81	40.55%	3,110.42	20.48%	20.07%
光学膜	人工费用	50,295.18	6.15%	479.30	3.16%	2.99%
光学膜	制造费用	436,172.46	53.30%	11,599.39	76.36%	-23.06%

说明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72,376,330.0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6.7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1,421,955.35	8.83%
2	第二名	35,452,268.18	7.56%
3	第三名	33,865,570.42	7.22%
4	第四名	33,724,453.07	7.19%
5	第五名	27,912,083.00	5.95%
合计	--	172,376,330.02	36.7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未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49,017,603.4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4.9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8,514,341.98	21.15%
2	第二名	46,535,182.44	20.29%

3	第三名	19,120,038.64	8.33%
4	第四名	18,499,638.98	8.06%
5	第五名	16,348,401.42	7.13%
合计	--	149,017,603.46	64.9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未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7,060,607.81	16,331,471.84	4.46%	
管理费用	29,581,170.16	29,960,618.01	-1.27%	
财务费用	2,362,281.42	-825,186.71	386.27%	主要系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25,532,102.03	24,824,698.01	2.85%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曲面屏用光学胶	开发应用于曲面屏手机盖板和 LCM 贴合用的 OCA 产品，替代进口。	已完成	主要的技术指标达进口同类产品水平。	(1) 增加公司的销售额，给公司带来利润； (2) 丰富公司的产品品种； (3) 相比于进口曲面屏光学胶，国产曲面屏用光学胶具有成本上的优势，提高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三层全贴合 OCA	开发应用于手机、平板以及工控设备盖板和 LCM 贴合用的 OCA 产品，替代进口。	已完成	主要技术指标对比日系进口同类产品水平。	(1) 增加公司的销售额，给公司带来利润； (2) 丰富公司的产品品种； (3) 相比于进口光学胶，国产光学胶具有成本上的优势，提高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干法 AR 膜用透明硬化膜	本项目产品主要应用于干法 AR(防反射)膜，AR 膜广泛用于消费类电子、车载、折叠屏手机等高端显示应用场景，主要作用是提高对比度、增显示色域，特别是改善户外可视性问题，并减少功耗。产品以 PET、TAC、SFR 为基材，通过湿法涂布硬化涂层、贴合制程 PET 耐高温保护膜，使其实现高透光	部分完成批量评审，小部分完成小批量评审，批量	(1) 主要性能指标满足干法 AR 膜产品需求； (2) 提升产品的附着	(1) 拓宽公司产品种类，增加公司 AR 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 提升整体技术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 (3) 增加公司的销售

	率、低雾度、高附着力和耐弯折等性能，为干法 AR 镀膜提供不同应用性能的硬化膜。	稳定生产	力、耐磨、硬度等标准。	额和利润，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直显 ITO 导电膜	本项目产品主要应用于直接显示领域，包括电子纸、电子指示牌、电子标签、电子书包等。直接显示技术（反射显示技术）主要分为：反射式液晶显示、电润湿显示和电泳显示。光源来自环境，没有持续耗能的背光源，可以降低耗能，且更接近纸张的阅读效果，视觉不易产生疲劳。 产品以 PET 为基材，通过湿法涂布与磁控溅射镀膜，使其表面形成一层方阻稳定的导电膜。在直接显示应用中作为电极材料施加电压使带有负电的黑色颗粒和带有正电的白色颗粒，通过改变电荷使不同颜色的颗粒有序排列，从而呈现出黑白分明的可视化效果。	完成样品评审，可以进行小批量生产	（1）代替导电玻璃，提高产品耐压性能和对比度； （2）实现高阻抗 ITO 产品稳定性； （3）实现高透过、低雾度。	（1）拓展 ITO 导电膜的应用领域； （2）增加公司的销售额和利润，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具有防 UV 功能的 AG 导电膜	本项目产品主要应用于手写板、可手写类液晶黑板和交互式电子白板等产品，越来越多类似智慧教育、企业办公、行业会议等场所需要此类设备实现信息的共视和交流。 产品以 PET、PC 为基材，通过湿法涂布具有防 UV 功能的 AG 层、真空磁控溅射技术高阻抗 ITO 层，实现优异的防 UV、防眩光、低反射、阻值稳定的导电膜产品。材料具备防 UV、防眩光等特殊性能，在 380nm 波段透过率≤4%，可以有效阻隔紫外光，可以减少环境光或内部光源对这类产品的不良影响，较好的保护设备元器件，提高使用寿命。同时防眩粒子可以实现屏幕显示的清晰度、对比度和色彩饱和度。	完成样品评审，小批量验证阶段	（1）优异的防眩光性能； （2）优异的 UV 阻隔性能； （3）高阻值稳定性。	（1）拓展 ITO 导电膜的应用领域； （2）提升整体技术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 （3）增加公司的销售额和利润，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湿法低反射膜	本项目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笔记本电脑、户外显示、居家显示等显示领域，实现低反射率功能或防爆功能，提高对比度、增显示色域，特别是改善户外可视性问题，并减少功耗。 产品以 PET、TAC、SRF 为基材，是利用湿法涂布技术开发的一种新型湿法 LR 膜，以此来达到低反射率的目的。材料具有高耐磨、高硬度、低反射、耐油污等特性，能够减少环境光反射，提高屏幕清晰度以及对比度，并且能够对屏幕进行防爆保护，同时相较于通过真空磁控溅射镀膜工艺实现的干法 AR 膜产品，能够大幅提高生产效率，有效降低成本。	样品客户测试阶段	（1）替代干法 AR 膜； （2）通过 LR 层的涂层厚度与折射率之间的匹配，实现低反射效果； （3）通过 LR 层叠加 AF 层提升耐磨性能； （4）通过加硬 HC 叠加 LR 层提升硬度； （5）实现高产能、低成本生产。	（1）LR 可以拓宽公司产品种类，增加公司不同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2）随着 AR 技术应用领域的局限，使用 LR 膜具有成本上的优势，具有较高的利润空间和社会意义。 （3）提升整体技术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
车载调光导电膜	本项目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天窗、汽车侧窗和汽车后视镜，节省空间、隔热调光、提高科技感以及舒适度等优势。 产品以 PET 为基材，通过湿法涂布与磁控溅射镀膜实现较高光学性能以及稳定的方阻特性。产品应用在汽车天窗、汽车侧窗和汽车后视镜等领域，其具备整车空间感更好，科技感更强，让整车的颜值更高，天幕玻璃面积比较大，阻隔紫外线和红外线，可以有效防止紫外光线让皮肤产生大量自由基，导致细胞膜的过氧化反应，使黑色素细胞产生更多的黑色素，并往上分布到表皮角质层，造成黑色斑点。防止长期照射红外线局部皮肤灼伤，局部血管扩张、血流加快及局部红肿。	完成小批量评审，小批量稳定生产	（1）代替传统天窗，提升科技感，提高产品耐压性能和对比度； （2）实现低阻抗 ITO 产品稳定性； （3）主要技术指标对比进口同类产品水平。	（1）拓展 ITO 导电膜的应用领域； （2）增加公司的销售额和利润，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无线充电 EMI 导电膜	EMI 导电膜即电磁屏蔽膜，是一种新型的电子薄膜材料，其通过特殊材料制成屏蔽体，能将电磁波限定在一定的范围内，使其电磁辐射受到抑制或衰减，从而有效抑制电磁干扰。EMI 膜直接下游为柔性线路板（FPC），后可应用于消费电子（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电子等）、汽车电子、通信设备等领域抗电磁干扰。	完成小批量评审，小批量稳定生产。	(1) 近场通信技术(NFC)及无线充电(WPC)领域； (2) 尽快推上市场。	(1) 拓展非 ITO 材料的导电膜产品结构； (2) 增加公司的销售额和利润，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3) 促进公司发展，进一步拓展公司在 5G 领域的应用范围和服务能力，保持公司在薄膜行业市场上的领先地位。
湿法工艺 光学装饰膜	项目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产品或高端个性化设计的装饰类材料，使其表面微结构设计呈现出绚丽的色彩效果，兼具装饰美化和防爆功能。此款产品相较于之前通过真空磁控溅射镀膜工艺实现的光学装饰产品，能够大幅提高生产效率，有效降低成本。湿法工艺装饰膜是利用湿法涂布技术开发的一种新型湿法工艺光学装饰膜。该产品以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PET）为基材，通过湿法涂布工艺，一面涂布底涂层、显色涂层，另一面涂布 UV 胶底涂层。	样品评审阶段	(1) 取代干法工艺的高成本以及国产化； (2) 应用于电子电器、家装装饰、包装印刷等。	(1) 拓展公司光学装饰膜的品类； (2) 降低光学装饰膜行业的成本； (3) 提升公司在光学装饰膜市场的竞争力，保持公司在薄膜行业市场上的领先地位。
防反射膜 技术研究	开发应用于车载、消费电子、类折叠屏手机屏幕等外防爆膜，具备防反射/防眩光防污染（三防光学膜）等功能的高端光学膜。随着新能源汽车和折叠屏手机兴起，三防光学膜市场发展潜力巨大，目前主要的技术掌握着 3-5 家日系厂商手里，集成技术门槛很高。该项目开发成功势必打破垄断，为国内相关行业提供高性价比解决方案。	样品评审阶段	主要技术指标对比日系进口同类产品水平。	(1) 防反射膜可以拓宽公司产品种类，增加公司不同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2) 随着 AR 技术应用领域的增加，相比于进口防反射膜，国产防反射膜具有成本上的优势，提高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具有较高的利润空间和社会意义； (3) 丰富公司的产品品种，提升整体技术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
高透防反射膜 技术研究	该产品最大优势在于，透光率高、反射率低，可以极大提高用户体验，提供更为清晰的视觉效果；其次因为防反射膜表面存在 AF 层，可以有效防油污防指纹，并且具有较好的耐摩擦效果，可以有效的保护屏幕，延长使用寿命。主要用于显示装置行业，如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电子产品上的各种光学显示装置。	小批量评审阶段	主要技术指标对比日系进口同类产品水平。	(1) 拓展防反射膜的应用领域； (2) 增加公司的销售额，给公司带来利润； (3) 丰富公司的产品品种； (4) 提升公司在国产化市场的竞争力。
天窗膜 技术研究	汽车天窗膜可响应外部条件变换不同光亮，如日出、日落、阴雨、晴天等变换，在阳光强烈的状态下能像遮阳伞一样遮挡大部分的阳光和热量，快速调整进入汽车的光总量，同时提供清晰的外部视野。具有阻抗低，可实现导电及快速响应变色的功能，光学性能优异，透光率高，尺寸稳定性好，受热收缩率小。硬度、耐磨等机械性能优异等特点。	小批量评审阶段	主要技术指标对比日系进口同类产品水平。	(1) 拓展 ITO 导电膜的应用领域； (2) 增加公司的销售额和利润； (3) 促进公司发展，保持公司在薄膜行业市场上的领先地位。
低析出光学 保护膜 技术研究	本项目开发的目标产品是低析出光学保护膜，是以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PET）为基材，单面涂布丙烯酸酯胶黏剂层的一种过程保护膜。主要用于 ITO、铜膜以及防反射膜等制程保护，在镀膜、分切、高温结晶等生产制程中，确保产品质量和良率。采用与产品相匹配的低收缩光学基材，解决了高温过程造成翘曲和变形的问题，低析出的 PET 基材和耐温性优良的胶黏剂，在高温的条件下无残胶/颗粒，不会对产品的表面质量造成影响，还很好地保持表面达因值。	完成批量评审，已进行稳定批量生产。	主要技术指标对比日系进口同类产品水平。	(1) 拓展公司光学保护膜品类； (2) 搭配公司的铜膜、防反射膜使用，降低公司的成本； (3) 相比于进口保护膜，国产保护膜具有成本上的优势，提高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折叠屏用光学胶	公司开发的折叠屏用光学胶，是高端折叠显示屏的重要原材料之一。一种是在 2A/3A 功能 PET 基材上涂布折叠光学胶，再贴合一层离型薄膜制备成功能折叠保护膜胶带；另一种是在重离型膜面涂布折叠光学胶，再贴合一层轻离型膜制备成无基材折叠光学胶带。两种产品都是目前折叠屏需要的重要粘接保护材料。其优点是清澈度、高透光性(全光透过率 $\geq 90\%$)、高粘着力、低模量、高耐候、耐弯折、耐水性、耐高温、抗紫外线、防指纹、防眩光、低反射，长时间使用不会产生黄变、耐弯折二十万次以上。	项目开发阶段	主要技术指标对比日系进口同类产品水平。	(1) 拓展公司光学胶的品类； (2) 搭配公司的防反射膜使用，降低公司的成本； (3) 相比于进口折叠屏光学胶，国产保护膜具有成本上的优势，提高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UV 固化膜技术研究	本项目的目标产品是 UV 固化膜，是在特殊配方的树脂中加入光引发剂（或光敏剂），经过吸收紫外线（UV）光固化设备中的高强度紫外光后，产生活性自由基或离子基，从而引发聚合、交联和接枝反应，使树脂(UV 涂料、油墨、粘合剂等)在数秒内（不等）由液体转化为固化或者由半固化转化为固态。其特点是无缝贴合、不进灰、不翘边、高柔韧抗冲击、超高清、防指纹，主要用作手机（曲面屏）屏幕的保护膜。	项目开发阶段	主要技术指标对比日系进口同类产品水平。	(1) UV 固化膜可以拓宽公司产品种类，增加公司不同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2) 增加公司的销售额，给公司带来利润； (3) 提升公司在国产化市场的竞争力。
防窥防反射膜技术研究	防窥防反射膜（AR 膜），特点是屏幕只具有正面（双向） $0-30^\circ$ 范围内可见，超出该范围则无法看清屏幕内容，可以起到很好的保护隐私作用。另外本产品同时兼具高透防反功能与防指纹功能，既可以使用户获得更清晰的视觉体验，又可以向用户提供更爽滑的屏幕触感。防窥防反射膜的市场需求很大，产品的开发意义重大。	样品评审阶段	主要技术指标对比日系进口同类产品水平。	(1) 拓展防反射膜的应用领域； (2) 增加公司的销售额，给公司带来利润； (3) 丰富公司的产品品种； (4) 提升公司在国产化市场的竞争力。
铜膜性能改善技术研究	铜导电膜是一种应用于平板电脑、教学一体机、智能电视等大尺寸触控产品的导电材料，是触控通道、感应线路和 FPC 板的主要导电介质。铜导电膜的最大特点和优势是方阻特别低： $0.01\sim 0.25$ 欧姆，在线路中可降低功耗，对于线路损耗较大的大尺寸触控面板来讲，铜导电膜是一种绝佳的导电材料。其次，铜导电膜生产成本低、制程简单、良率高，耐弯折性好。	已完成	主要技术指标对比日系进口同类产品水平。	(1) 优化我司产品结构，提升整体技术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 (2) 有利于拓展未来公司相关技术与产品在大尺寸触控行业的产业化； (3) 增加公司的销售额，给公司带来利润。
GS02125-77S 光学胶技术研究	本公司开发的触摸屏用光学胶 GS02125-77S，是重要触摸屏的原材料之一。是将光学亚克力胶做成无基材，然后在上下底层，再各贴合一层离型薄膜，是一种无基体材料的双面贴合胶带，它是触控屏之最佳胶粘剂。	已完成	主要技术指标对比日系进口同类产品水平。	(1) 增加公司的销售额，给公司带来利润； (2) 丰富公司的产品品种； (3) 相比于进口光学胶，国产光学胶具有成本上的优势，提高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OCA 用离型膜技术研究	本项目开发的离型膜主要为我司全贴合光学胶配套使用，具有稳定的离型力、稳定的残余接着力、抗静电。	已完成	主要技术指标对比日系进口同类产品水平。	(1) 配套我司全贴合光学胶使用，降低成本、提升我司光学胶的市场竞争力、降低原材料供应风险； (2) 增加公司的销售额，给公司带来利润； (3) 丰富公司的产品品种，提升整体技术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
曲面屏 OCA 用离型膜技术研究	本项目开发的离型膜主要为我司曲面屏光学胶配套使用，具有稳定的离型力、稳定的残余接着力、抗静电。	已完成	主要技术指标对比日系进口同类产品水平。	(1) 配套我司曲面屏光学胶使用，降低成本、提升我司光学胶的市场竞争力、降低原材

				料供应风险； (2) 增加公司的销售额，给公司带来利润； (3) 丰富公司的产品品种，提升整体技术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40	35	14.2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8.23%	7.00%	1.2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0	9	11.11%
硕士	8	9	-11.11%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3	20	15.00%
30~40 岁	12	15	-20.00%
40 岁以上	5	0	1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 (元)	25,532,102.03	24,824,698.01	2.8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44%	5.08%	0.3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923,891.39	467,335,539.52	-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924,395.71	306,027,236.43	-2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99,495.68	161,308,303.09	23.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507.40	358,564,151.22	-99.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699,091.58	312,378,846.25	-38.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656,584.18	46,185,304.97	-514.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560,089.99	124,609,173.75	-21.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573,817.78	291,544,361.52	-2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13,727.79	-166,935,187.77	25.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524,421.49	40,508,115.44	-387.6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514.97%，主要系银行定期存款到期收回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 387.66%，主要系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本年净利润多 16,010.72 万元，主要系经营性应收款项减少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0,237,880.87	11.48%	266,762,302.36	19.87%	-8.39%	无重大变化
应收账款	131,495,334.28	10.05%	158,752,766.38	11.82%	-1.77%	无重大变化
存货	146,165,032.38	11.17%	137,306,032.75	10.23%	0.94%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759,196,055.18	58.01%	416,667,570.89	31.04%	26.97%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7,487,735.19	0.57%	154,872,630.46	11.54%	-10.97%	无重大变化
使用权资产	650,882.10	0.05%	1,747,444.51	0.13%	-0.08%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54,590,194.72	4.17%	66,789,736.21	4.97%	-0.80%	无重大变化
合同负债	156,542.42	0.01%	1,011,748.65	0.08%	-0.07%	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16,000,000.00	1.22%	37,000,000.00	2.76%	-1.54%	无重大变化
租赁负债		0.00%	626,099.48	0.05%	-0.05%	无重大变化
应收票据	29,981,994.74	2.29%	53,848,083.94	4.01%	-1.72%	无重大变化

应收款项融资	32,725,637.56	2.50%	33,859,846.76	2.52%	-0.02%	无重大变化
预付款项	2,231,247.79	0.17%	782,772.41	0.06%	0.11%	无重大变化
应付账款	96,983,730.19	7.41%	50,278,140.15	3.74%	3.67%	无重大变化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7,995.33	27,995.33	0.00
应收款项融资	33,859,846.76				32,725,637.56	33,859,846.76		32,725,637.56
上述合计	33,859,846.76				32,725,637.56	33,887,842.09	27,995.33	32,725,637.56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由于债务重组取得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83,533,034.36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4,589,677.97	借款抵押
合计	208,122,712.33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000,000.00	400,000,000.00	-95.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年	首次公开发行	41,373.99	16,308.21	42,143.92	3,000	3,000	7.25%	0	不适用	0
合计	--	41,373.99	16,308.21	42,143.92	3,000	3,000	7.25%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投资年产 500 万平米 ITO 导电膜建设和研发中心两个项目，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为：年产 500 万平米 ITO 导电膜建设项目投入 15,338.01 万元，研发中心项目投入 970.2 万元。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不适用。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7、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年8月2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使用期限自上一次授权到期日（2021年11月16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0.00元。
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项目建设期间，募集资金存放产生的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等累计811.50万元（已扣除银行手续费0.37万元），其中761.17万元用于追加年产500万平米ITO导电膜建设项目投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50.33万元按照计划自募集资金全部投入项目完成后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500万平米ITO导电膜建设项目	是	36,873.99	39,873.99	15,338.01	40,643.92	101.93%	2023年09月30日	-644.43	否	否
研发中心项目	是	4,500	1,500	970.2	1,500	100.00%	2022年09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1,373.99	41,373.99	16,308.21	42,143.92	--	--	-644.43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41,373.99	41,373.99	16,308.21	42,143.92	--	--	-644.43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	“年产500万平米ITO导电膜建设项目”预算45,292万元，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及自筹。目前该项目尚未完全投入完毕，其中：预算中募集资金投入部分本期已全部投入完毕，预算剩余部分后续公司将以自筹资金投入。该项目厂房2022年6月转固，继厂房转固后部分设备陆续转固并开始小规模试产从而产生效益，但因项目投产前期产量较小，固定成本较高，故实现的效益为负。 研发中心项目预计效益不适用是由于该项目助力于提升公司产品技术研发实力，提高研发效率，促进公司主业的纵深发展及可持续发展。									

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项目建设期间，募集资金存放产生的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等累计 811.50 万元（已扣除银行手续费 0.37 万元），其中 761.17 万元用于追加年产 500 万平米 ITO 导电膜建设项目投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0.33 万元按照计划自募集资金全部投入项目完成后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500 万平米 ITO 导电膜建设项目	年产 500 万平米 ITO 导电膜建设项目	39,873.99	15,338.01	40,643.92	101.93%	2023 年 09 月 30 日	-644.43	否	否
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中心项目	1,500	970.2	1,500	100.00%	2022 年 09 月 30 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41,373.99	16,308.21	42,143.92	--	--	-644.4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22 年 8 月 22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十一次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年产 500 万平米 ITO 导电膜建设项目”、“研发中心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 其中: “年产 500 万平米 ITO 导电膜建设项目”拟增加投入募集资金 3,000 万元, 拟用于设备及配套购置费; “研发中心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相应减少 3,000 万元, 后续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需要以自有资金投入解决。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500 万平米 ITO 导电膜建设项目”预算 45,292 万元, 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及自筹。目前该项目尚未完全投入完毕, 其中: 预算中募集资金投入部分本期已全部投入完毕, 预算剩余部分后续公司将以自筹资金投入。该项目厂房 2022 年 6 月转固, 继厂房转固后部分设备陆续转固并开始小规模试产从而产生效益, 但因项目投产前期产量较小, 固定成本较高, 故实现的效益为负。 研发中心项目预计效益不适用是由于该项目助力于提升公司产品技术研发实力, 提高研发效率, 促进公司主业的纵深发展及可持续发展。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日久新材料科	子公司	高性能膜材料、电	520,000,000.00	845,058,712.46	673,493,174.02	265,719,223.54	-17,988,22	-17,511,96

技有限公司		子产品、光电产品及配件的技术研究、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制造、加工、批发、零售业务					0.31	9.53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元增加至 52,000 万元。

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净利润-1,751.20 万元，同比减少 739.25 万元，主要系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 2023 年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

(1) 发展战略

公司将依托精密涂布、精密贴合、磁控溅射等核心技术，发挥公司规模、客户资源、产业链等优势，进一步扩大市场规模、推进产业链垂直整合、优化产品结构，从而提高公司盈利水平以及抗风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行业地位，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

(2) 经营计划

公司结合湿法精密涂布技术、精密贴合技术、真空磁控溅射镀膜技术三项核心技术，逐渐形成了包含导电膜产品、光学膜产品、光学胶产品、配套原材料产品的多元化业务结构。伴随着万物互联及智能化时代来临，公司持续发力于主营产品市场份额扩展，同时顺应下游市场应用场景的扩展和升级，将重点倾注光学膜产品的研发和推广。

①夯实基础业务发展，丰富导电膜产品应用场景，保持战略定力

公司深耕触控显示应用材料行业十多年，在局部领域已领先全球。2023 年公司将充分整合资源，持续优化主营业务结构，加大产业投入、提升生产效率，深挖主营产品业务优势，构建全门类导电膜产品，将导电膜业务打造成适用于多场景应用的具备成熟性、创新性、拓展性的结构性业务。在不断提升中大尺寸商业显示类市场应用的低方阻 ITO 导电膜、铜膜以及差异化产品 EMI 膜、MITO 膜等产品的市场份额的同时，持续不断研究新兴市场需求趋势，进军汽车尤其是新能源汽车等新兴应用领域，重点部署调光导电膜等新兴产品的推广，为公司创造更广阔的成长空间。

②持续加大光学膜产品研发投入，重点发展车载显示、折叠显示应用业务

随着全球汽车产业从单一“制造”向多元化“智造”的转变，中国汽车电子发展进入黄金期，车载显示面板已经逐渐成为汽车电子行业内越来越受关注的需求点。另一方面，折叠屏概念火热，充满前沿科技感，未来随着折叠屏技术的成熟、折叠屏智能设备的多样化。IDC 数据显示，到 2025 年中国折叠屏智能终端将达到 5035 万部，全球占比超 50%。公司配套开发的 2A/3A 光学膜产品可广泛用于车载显示、折叠屏手机等电子消费产品、液晶电视、电子相框等领域。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该应用场景的系列产品研发投入，对关键技术进行重点攻关，加快对该行业的市场化推动，尽快实现产品效益。

③深化改革机制，优化内部管理，严控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

公司将坚持可持续健康发展，坚持稳中求进，不断优化经营管理机制，结合自身发展、市场业务需求制定经营管理目标，通过持续压减非重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断规范预算执行。切实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绩效管理各个环节的责任明确到人、落实到人，积极鼓励每个人切实参与成本管控，充分发挥员工的主观能动性，有效开源节流，增强集团凝聚力，推动公司稳健发展。

2、公司发展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

(1) 下游行业市场环境变化的风险

终端为消费电子产品的导电膜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消费电子产品具有产品更新速度快、技术路径更迭快、竞争程度高等特点，如果未来公司无法有效对变化多端的市场竞争环境、技术趋势作出及时反应，公司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2) 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ITO 导电膜为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该产品主要用于消费电子的触摸屏。行业发展初期，该产品主要被日韩厂商垄断，价格较高。随着国内厂商逐渐掌握相关技术与工艺实现进口替代，竞争日益激烈；同时，因消费电子市场竞争程度高，终端厂商将价格压力向上游传导，ITO 导电膜产品价格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公司在该领域深耕多年，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与市场地位，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若不能消化下游传导的价格压力，无法继续保持较强的综合竞争力，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3) 供应商集中的风险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 PET 基膜、ITO 靶材、Si 靶材和涂布液等。因上游原材料厂商集中度较高，以及公司需选择采购与自身产品技术、生产工艺最为匹配的供应商产品，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尽管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署了长期的供货协议，保持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且前述原材料生产厂商均为日、韩的国际知名企业，但若该等供应商在产品质量、供应及时性与服务响应等方面不能满足公司业务需求，则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同时，虽然当前我国与前述供应商所在国之间的贸易关系保持稳定，不存在贸易摩擦，国际贸易政策也未发生重大改变，相关原材料采购不易受到国际贸易争端的影响，但是，若未来我国与公司主要的原材料进口国贸易关系出现不可遇见的严重恶化，或国际贸易格局发生重大变化，则可能导致前述原材料价格出现持续大幅波动，或供应链稳定性受到影响，这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进而影响到公司盈利水平和经营业绩。

(4) 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 ITO 导电膜的终端应用领域主要是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消费电子产品的需求受节假日的影响呈现一定的季节性。受国庆节、元旦、春节等节日及人们消费习惯等社会因素影响，消费电子产品一般在 9 月至次年 2 月为销售旺季，消费电子生产厂商会根据销售旺季来安排生产。ITO 导电膜厂商等上游企业也会根据终端销售的季节性波动安排生产，ITO 导电膜行业的销售旺季相对于终端产品市场有一定的提前。因此，该行业通常下半年的销售收入高于上半年，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公司所处行业销售的季节性特征会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出现季节性波动。如果公司对市场需求的预计与实际存在较大偏差，或公司未能充分协调好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则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 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 PET 基膜等，多为日元、美元结算。若未来汇率波动过大，则可能给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6) 核心人员流失、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终端客户所处的消费电子行业发展日新月异，这对公司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公司所处的触控显示应用材料行业是资本密集型、技术密集型行业，有经验的技术研发人才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公司依靠精密涂布、精密贴合、磁控溅射等核心技术，具有行业领先的触控显示应用材料生产能力，这些是公司竞争优势的有力保障。维持核心团队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尤其是技术人才是公司行业内保持领先优势的关键。目前的发展阶段对公司各方面人才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备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并与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保密协议及竞业禁止协议，防范泄密风险，切实保护核心技术。但在企业间激烈的人才竞争下，不能完全排除未来可能出现核心人才流失的风险。未来如果因核心技术信息保管不善或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等原因导致公司核心技术失密，将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全景网	其他	其他	全体投资者	业绩说明会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记录表编号: 2022-001)
2022 年 09 月 19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方财富证券夏嘉鑫、陈栋熙	投资者关系活动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记录表编号: 2022-002)
2022 年 11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 屠双双、胡萍; 天琛投资: 邓君勇、王海平; 琴川家族: 何健、李强、高明; 东方财富证券: 夏嘉鑫; 睿亿投资: 吕乐艺; 曜川投研: 黄昱诚; 恒生前海: 祁滕; 半人马座: 辛德棋; 明亚投研: 王青晨; 恒复投资: 徐浩; 国元证券: 赵莉莉; 东海基金: 张元涛; 光大证券: 于文龙	投资者关系活动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记录表编号: 2022-00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有效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责权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健康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1、关于股东及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采用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按照监管部门各项规定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越过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

3、关于董事及董事会

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则开展工作，认真出席相关会议，积极参加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董事。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董事会下设审计、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按照相关规则运作。

4、关于监事及监事会

全体监事勤勉尽责，充分履职，认真出席、列席相关会议，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监督公司财务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通过确保公司运营的合法合规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交流，在合法合规的坚定前提下，实现股东、员工、合作伙伴、社会等多方利益的维护。对于内部员工，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公正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促进管理绩效的提升；对于合作伙伴，公司以良好的运营体系持续提供稳健的产品与服务；对于所在区域及社会整体，公司严格遵守各项行政法规及环保政策，保证了企业责任的正向输出。

6、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效实现了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相关信息。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指定《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指定披露媒体。

7、关于投资者关系

在投资者关系工作方面，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通过投资者调研、网络业绩说明会、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电话、电子邮件等多个渠道与股东达成交流、保持互动。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他关联方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体系及能力，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他关联方。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同业竞争或有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生产设施、辅助生产设施和配套设施等资产，具有完整独立的法人财产，权属清晰明确，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它资源的情况。

3、人员方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相应规定选举和聘任，公司管理部独立执行公司人员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及薪酬制度。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他关联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他关联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4、财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具备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以及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其他关联方干预公司资产或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5、机构方面，公司建立并健全有完整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治理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按照相应的内部控制及管理制度独立运作，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其他关联方合署办公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3.93%	2022 年 05 月 05 日	2022 年 05 月 06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66%	2022 年 09 月 08 日	2022 年 09 月 09 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陈超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0年01月12日	2023年12月13日	43,735,444	0	0	0	43,735,444	-
吕敬波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4年12月13日	2023年12月13日	6,660,593	0	3,387,046	0	3,273,547	由于离婚司法转让给前妻唐邻秋女士股份
赵蕊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女	58	2015年08月01日	2023年12月13日	0	0	0	0	0	-
徐一佳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6	2015年08月01日	2023年12月13日	0	0	0	0	0	-
王志坚	董事	现任	男	47	2020年12月14日	2023年12月13日	0	0	0	0	0	-
翁苗	董事	现任	女	42	2022年05月05日	2023年12月13日	0	0	0	0	0	-
任永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20年12月14日	2023年12月13日	0	0	0	0	0	-
张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20年12月14日	2023年12月13日	0	0	0	0	0	-
孔烽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20年12月14日	2023年12月13日	0	0	0	0	0	-
周峰	监事会主	现任	男	42	2014年12	2023年12	0	0	0	0	0	-

	席				月 13 日	月 13 日						
任国伟	监事	现任	男	41	2016 年 04 月 21 日	2023 年 12 月 13 日	0	0	0	0	0	-
吕立	监事	现任	男	41	2022 年 05 月 05 日	2023 年 12 月 13 日	0	0	0	0	0	-
吴慧芳	监事	离任	女	45	2017 年 12 月 12 日	2022 年 05 月 05 日	0	0	0	0	0	-
杨家恺	董事	离任	男	30	2021 年 05 月 06 日	2022 年 03 月 24 日	0	0	0	0	0	-
合计	---	---	---	---	---	---	50,39 6,037	0	3,387 ,046	0	47,00 8,991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杨家恺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3 月 24 日	因个人原因离职
吴慧芳	监事	离任	2022 年 05 月 05 日	因个人原因离职
翁苗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5 月 05 日	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翁苗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吕立	监事	被选举	2022 年 05 月 05 日	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吕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陈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出生，初中学历。200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永康市超帅工艺礼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0 年 10 月至今任杭州嘉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5 年 4 月至今任昆山兴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 年 6 月至今任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公司前身昆山日久新能源应用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今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2、吕敬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1 年 7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信泰光学（深圳）有限公司开发部主任，2006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总监，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公司前身昆山日久新能源应用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至今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工程师。

3、赵蕊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大专学历。1983年7月至2002年10月任阜新市轻工建筑工程公司财务科长，2003年11月至2006年6月任新华电子零件（昆山）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6年8月至2011年6月任瑞鼎机电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1年7月至2015年1月任公司前身昆山日久新能源应用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

4、徐一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出生，中专学历。2007年1月至2010年11月任牧田（中国）有限公司研发部翻译，2010年11月至2012年12月任欧南芭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2012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公司前身昆山日久新能源应用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8月至今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

5、王志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硕士学历。2001年8月至2003年12月任中国乐凯胶片集团公司研究院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2011年5月至2013年4月任合肥乐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研究室主任、高级工程师，2013年5月至2015年1月任公司前身昆山日久新能源应用材料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5年1月至2018年6月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8年6月至今任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2月14日至今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翁苗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9年7月任丰佳国际集团外贸产品经理职位，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任苏州市吴中国裕再生资源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总经理秘书职位，2012年11月至2016年1月任苏州朗格电力科技集团行政主管职位。2016年2月至今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职位。2022年5月5日至今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7、任永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1985年8月至2003年3月任江苏大学教授、副处长，2003年4月至2014年4月任上海大学教授、副院长，2014年4月至今任上海大学教授、MBA中心学术主任。2020年12月14日至今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冠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创志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8、张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本科学历。2004年8月至2007年7月任中共太仓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太仓市监察局纪检监察室科员，2007年8月至2010年3月任江苏太仓港口管理委港政局科员，2010年4月至2011年6月任江苏金太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2011年7月至2014年12月任江苏金太律师事务所律师，2015年1月至2015年7月任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律师，2015年8月至2019年3月任北京市中银（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2019年4月至2022年3月任北京浩天（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2020年12月14日至今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上海际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通冠优达磁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比酷天地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9、孔烽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本科学历。1997年5月至2000年9月任汤臣集团嘉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计，2000年10月至2006年12月任三固房地产咨询（上海）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1月至2008年2月任博维康迅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3月至2012年7月任麦迪斯顿（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8月至2012年9月任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10月至2013年12月任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秘，2013年12月至2018年1月任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兼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19年5月任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兼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9年5月至2020年1月任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20年12月14日至今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0、周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中专学历。2000年7月至2002年2月任泰州正大饲料有限公司员工，2002年3月至2002年5月任昆山三丽电镀有限公司员工，2002年6月至2013年5月任牧田（中国）有限公司研发部主任，2013年6月至2015年1月任公司前身昆山日久新能源应用材料有限公司制造部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11、任国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8月至2007年3月任昆山哈森鞋业有限公司人事，2007年3月至2008年3月任巨兆电脑（昆山）有限公司绩效专员，2008年4月至2009年12月任

华胤钢结构工程（中国）有限公司招募主管，2009 年 12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江苏晓山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公司前身昆山日久新能源应用材料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12、吕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2010 年 7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昌 TP 事业部副总经理职位，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安徽精卓光显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商显事业部副总经理职位，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特助职位。2022 年 5 月 5 日至今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超	昆山兴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2015 年 04 月 28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超	杭州嘉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0 年 10 月 01 日		否
任永平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15 日		是
任永平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6 月 29 日		是
任永平	上海大学管理学院、MBA 中心	教授、学术主任	2003 年 04 月 01 日		是
任永平	江苏冠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19 日		是
任永平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9 月 15 日		是
任永平	创志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 28 日		是
张雅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1 月 15 日		是
张雅	上海际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7 月 17 日		否
张雅	江苏泰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6 月 01 日		是
张雅	南通冠优达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8 月 08 日		是
张雅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1 月 03 日		是
张雅	北京比酷天地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4 月 27 日	2022 年 09 月 09 日	是
孔烽	苏州光格科技股	董事会秘书兼财	2020 年 11 月 23 日		是

	份有限公司	务总监	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支付，不再另外领取津贴。股东派驻的董事、监事不领取薪酬或津贴。

2、确定依据

《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薪酬管理制度》、《员工绩效管理辦法》。

3、实际支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从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 529.39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超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长、总经理	男	49	现任	61.77	否
吕敬波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121.33	否
赵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	女	58	现任	45.86	否
徐一佳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	女	36	现任	39.7	否
王志坚	董事	男	47	现任	112.16	否
翁苗	董事	女	42	现任	20.23	否
任永平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8	否
张雅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8	否
孔烽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8	否
周峰	监事会主席	男	42	现任	31.45	否
任国伟	监事	男	41	现任	34.05	否
吕立	监事	男	41	现任	38.84	否
吴慧芳	监事	女	45	离任	0	否
杨家恺	董事	男	30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529.39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11 日	2022 年 04 月 1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5 日	不适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第四部分：4.1 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如董事会决议仅含审议本次季报一项议案且无投反对票或弃权票情形的，可免于公告故未公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4）已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2 日	2022 年 08 月 23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4 日	不适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第四部分：4.1 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如董事会决议仅含审议本次季报一项议案且无投反对票或弃权票情形的，可免于公告故未公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43）已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超	4	2	2	0	0	否	2
吕敬波	4	2	2	0	0	否	2

赵蕊	4	2	2	0	0	否	2
徐一佳	4	2	2	0	0	否	2
王志坚	4	0	4	0	0	否	2
翁苗	2	2	0	0	0	否	2
任永平	4	0	4	0	0	否	2
张雅	4	1	3	0	0	否	2
孔烽	4	0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依法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在此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认真核查财务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度等相关事项，提醒公司充分发挥内部审计部门的审核力度，及时发现实际运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调整及修订公司流程、制度，做到有法可依，有据可寻。督促公司依据监管部门公司治理的相关要求，加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逐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任永平(主任委员)、孔烽、吕敬波	7	2022年01月11日	审议 1、《公司财务负责人报告2021年度经营情况》 2、《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公司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的审阅意见》 3、《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委员会根据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特殊普通合伙)汇报年度内控及财务报表审计工作计划》 4、《内部审计部汇报 2021 年度内部审计部工作总结报告、2022 年度内部审计部工作计划》			
		2022 年 03 月 21 日	审议 1、《公司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报告 2021 年财务决算情况》 2、《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报告 2021 年度审计情况》 3、《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概况》 4、《年度报告初稿的修改意见》 5、《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提议的情况说明》	审计委员会根据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审议 1、《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根据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 1、《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2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根据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07 月 14 日	审议 1、《公司财务负责人报告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报告 2022 年第二季度内审报告及一季度内审问题整改情况说明》 3、《报告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审计委员会根据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08 月 22 日	审议 1、《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审计委员会根据法规指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	不适用	不适用

				>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半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 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募投 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 额的议案》	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 1、《关于公司<2022 年 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2 年第三 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 案》	审计委员会根据法规指引要 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 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 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不适 用	不适 用
提名 委员 会	张雅(主任委 员)、孔烽、 陈超	1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审议 1、《关于补选第三届董 事会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根据法规指引要 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 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 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不适 用	不适 用
薪酬 与考 核委 员会	任永平(主 任委员)、 张雅、陈超	1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审议 1、《关于 2022 年度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 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法规指 引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 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不适 用	不适 用
战略 委员 会	陈超(主任 委员)、孔 烽、吕敬波	2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审议 1、《关于 2021 年度利润 分配预案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根据法规指引要 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 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 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不适 用	不适 用
			2022 年 08 月 22 日	审议 1、《关于调整公司募投 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 额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根据法规指引要 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 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 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不适 用	不适 用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24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237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48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8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21
销售人员	29
技术人员	139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83
合计	48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8
本科	62
大专	108
大专以下	308
合计	486

2、薪酬政策

公司本着对内具有公平性、对外具有竞争性的原则，结合本地区同行业市场薪酬状况及公司生产运营中各岗位分工情况，制定了内部《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关配套的制度文件，按照基本工资、岗位津贴、绩效工资、全勤奖金、其他福利津贴、社保和公积金等形式发放，目前员工满意度较高。

3、培训计划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体系文件要求，定期进行员工培训需求调研，根据调研结果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按照计划落实员工培训工作，主要如下：

1.入职培训：由管理部人力资源科主导、安环科协助，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介绍、产品工艺知识、行政规章制度、无尘室管理规定、6S 管理知识、厂级安全教育（车间级、班组级安全教育由所在部门、班组负责，安环科监督执行）、职业病危害防治等相关知识；

2.项目培训：根据内部员工发展需求，有计划性的进行班组长等一线管理人员管理技能提升培训、应届生入职培训等；

3.外部培训：针对涉及使用特种设备岗位，外出参加第三方专业机构的培训，并在员工取得资格证后方可持证上岗。如：叉车证、高低压电工证、行车操作证、危化品管理人员许可证等。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81,066,667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6,976,676 股后的股本 274,089,99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及回购证券专用账户股份如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派送红股）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

具体执行情况如下：自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截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8,546,550.00 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故本次实际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数为：281,066,667.00-8,546,550.00=272,520,117.00 股。

6,550.00=272,520,117.00（股），即以 272,520,117.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该分配方案已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执行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71,520,117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4,304,023.4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52,444,594.1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06,748,617.54
可分配利润（元）	292,557,256.0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派送红股）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该利润分配方案需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合理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特点和公司多年的管理经验，保证了内部控制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控制作用。公司制

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加强管理、规范动作、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长远发展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1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包括：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②公司对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进行重大更正；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包括：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包括：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重大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p> <p>重要缺陷包括：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对持续经营影响较大；违反决策程序，导致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较大财产损失；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对公司造成重要不利影响的其他情形。</p> <p>一般缺陷包括：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但小于 4%，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4%，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但小于 4%，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4%，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p>

	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2%但小于 4%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 4%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2%但小于 4%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 4%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日久光电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1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未因环境违法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客户、股东、员工和谐共赢”的核心价值，在公司快速发展的同时，注重维护股东、员工、合作伙伴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构筑各利益主体之间的和谐环境。

在投资者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在合法合规运营的基础上，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投资者能够获得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职责清晰、各司其职、相互制衡。公司积极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

在员工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全力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持续构建和谐劳动关系。通过不定期组织篮球赛、团建、知识竞赛等企业文体活动，丰富员工生活，通过按季度提供资金组织员工聚会，增强团体凝聚力。公司每年向员工征求培训意向，根据调查结果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按照计划落实员工培训工作。公司严格设有工会、职工代表监事，重视员工权益的保护，积极听取员工心声，关心和重视员工的合理要求，构筑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

在合作伙伴权益保护方面，公司始终坚持互利共赢的合作理念，以保障合作伙伴的合法权益为出发点，构筑了完整的销售、采购管理体系，为与业务伙伴长期的合作发展奠定了基础。通过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签订长期合作协议、廉洁协议等方式，积极构建公平、公正、透明的商业环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超、陈晓俐承诺	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1、除非公司撤回上市申请，否则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3、在上述期限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半年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4、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公司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5、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6、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7、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8、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上述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部分收归公司所有。	2020年10月21日	36个月	正在履行中
	兴日投资	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公司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3、如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4、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	2020年10月21日	36个月	正在履行中

			应进行调整。”			
	股东邬卫国、创盈天下	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述股份锁定期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2020 年 10 月 21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超、陈晓俐	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在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发布的有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若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前 15 个交易日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人在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3、在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最低减持价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违反前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 年 10 月 2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兴日投资	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在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发布的有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若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前 15 个交易日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企业在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3、在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最低减持价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 年 10 月 2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股东中泰齐东信息	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在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若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发布的有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若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前 15 个交易日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本企业在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	2020 年 10 月 2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持计划，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	稳定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p>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预警条件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启动条件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的规定，则触发公司、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以下简称“触发稳定股价义务”）。3、停止条件（1）在上述第 2 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或是实施前，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量的金额已达到上限。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次发生上述第 2 项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二）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当上述触发稳定股价义务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及时依次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增持或回购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措施如下：1、公司回购股票如公司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公司在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形下履行回购义务以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3）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1%；2）如公司单次回购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公司继续进行回购，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2%。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在公司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即公司股本总额的 2%）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1）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控股股东单次增持股份的金不超过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的 50%；（3）如控股股东单次增持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控股股东继续进行增持，12 个月内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金不高于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3、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在公司控股股东 12 个月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总金额达到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的分红金额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1）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p>	2020 年 10 月 2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 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其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低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 如单次增持股份后, 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 则该等人员继续进行增持, 12 个月内不超过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60%; (3) 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4、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1) 公司回购股票 1) 如公司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 则公司在满足相应条件的情形下履行回购义务以稳定公司股价; 2)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是否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 如不回购需公告理由, 如回购还需公告回购股份预案, 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3) 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一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 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4) 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 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 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 控股股东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 公司董事会应在控股股东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做出增持公告; 2) 控股股东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一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 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三) 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1、公司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如因不可抗力导致, 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 需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 同意在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前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 同意公司调减或停发本人薪酬或津贴(如有),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因不可抗力导致, 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3、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 则其需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 公司有权调减或停发本人薪酬或津贴(如有),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因不可抗力导致, 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公司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如下: (一)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为填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可能导致的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将采取多方面措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水平, 尽量减少因本次发行及上市造成的每股收益被摊薄的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1、迅速提升公司整	2020 年 10 月 2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体实力，不断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柔性光学导电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定制化开展相关功能性薄膜的研发和加工服务，为国内柔性光学导电材料行业的领先公司之一，具备先进的制造水平、丰富的行业经验及完善的团队配置。在产品规划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产品体系，并进一步进行垂直整合，同时，提高生产效率，推动内生增长；在研发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大新产品的研究，追赶国际领先方向；在人才培养方面，公司将建立科学有效的人才培训计划，合理配置各类人才，进一步完善团队建设；在资本方面，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渠道积极扩充资本，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保障。目前，行业正处于集中度提升阶段，公司将抓住机遇、迎接挑战，提高综合竞争力并抢占市场。公司将立足于“国内柔性光学导电材料龙头企业地位”，依托精密涂布、精密贴合、磁控溅射等核心技术，发挥公司规模、客户资源、产业链等优势，进一步进行扩大市场规模、产业链垂直整合、优化产品结构，从而提高公司盈利水平以及抗风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行业地位，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均将大幅度增加，综合实力和抗风险能力明显增强，市场价值明显提升。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和良好的发展机遇，不断拓展主营业务规模，充分发挥公司在核心行业领域的优势地位，不断挖掘潜在行业中的市场机会，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p> <p>2、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生产经营效率和持续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此外，公司将积极完善薪酬考核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最大限度的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充分提升员工的创新意识，发挥员工的创造力。通过以上措施，有效降低公司日常经营成本，全面提升公司的生产经营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p> <p>3、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能为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基本保障。公司将结合市场发展状况和自身的实际情况，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建成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募集资金得到充分、有效的利用。</p> <p>4、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分红的原则、形式、条件、比例、决策程序和机制等，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利润分配制度。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和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p>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超、陈晓俐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本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公众利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利益。	2020年10月2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	2020年10月2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使得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则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7、本人承诺将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公司	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承诺如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2020年10月2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超、陈晓俐	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超、陈晓俐承诺，如违反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作出的公开承诺，则接受或采取如下措施：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2020年10月2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如违反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作出的公开承诺，则接受或采取如下措施：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所作出的承诺。	2020年10月2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陈超、陈晓俐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日久光电以外的其他企业目前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经营活动；2、在本人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日久光电期间，本人保证将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公司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3、在本人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日久光电期间，本人保证将促使本人控制的除日久光电以外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4、在本人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日久光电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日久光电以外的其他企业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与日久光电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日久光电以外的其他企业将避免成为该等企业的控股股东或获得该等企业的实际控制权；5、在本人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日久光电期间，如日久光电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日久光电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日久光电以外的其他企业将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日久光电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贵公司来经营。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日久光电及日久光电其他股东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2020年10月2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全体董事以及高级管理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承诺人以及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日久光电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日久光电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	2020年10月2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人员		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日久光电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及时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3、承诺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输送日久光电的资金、利润,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日久光电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日久光电及其子公司发生损失或侵占日久光电及其子公司利益的,由承诺人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损失。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雪、王天玥、侯顺靖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陈雪（1 年）、王天玥（1 年）、侯顺靖（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共支付 1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及子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事项	39.59	否	对方因不服（2022）苏 0583 民初 11291 号民事判决书，特提出上诉	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尚无生效判决	-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事项	37.39	否	和解撤诉	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执行完毕	-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	其他	消防控制室内未实行	其他	因违反了《浙江省消防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二款之规定，海盐县消防救援大队于 2022 年 11 月 6 日给与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行政处罚决定书》（盐消行罚决字〔2022〕第 0127 号），根据《浙江省消防条例》	-	不适用

有限公 司		24 小时 值班		第六十六条之规定，现决定给予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处罚款人民币贰仟元整的处罚。		
----------	--	-------------	--	---	--	--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第三方保安公司追加合同内容，要求派遣具有初级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的人员进行消控室的值班。合同时间自 2022 年 12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12日	7,200	2019年05月01日（上市前担保事项）	3,7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无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7,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3,700

合计 (B3)				(B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2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7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52%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事项描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1	全资子公司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2022 年 1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3）
---	------------------------------	-----------------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9,927,296	32.00%	0	0	0	- 1,721,898	- 1,721,898	88,205,398	31.3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89,927,296	32.00%	0	0	0	- 1,721,898	- 1,721,898	88,205,398	31.3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000,000	3.20%	0	0	0	0	0	9,000,000	3.20%
境内自然人持股	80,927,296	28.80%	0	0	0	- 1,721,898	- 1,721,898	79,205,398	28.18%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1,139,371	68.00%	0	0	0	1,721,898	1,721,898	192,861,269	68.62%
1、人民币普通股	191,139,371	68.00%	0	0	0	1,721,898	1,721,898	192,861,269	68.6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81,066,667	100.00%	0	0	0	0	0	281,066,667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吕敬波先生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股份总数 25%。报告期初，吕敬波先生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6,660,593 股。其所持有 75% 的股份，共计 4,995,445 股被锁定。由于离婚原因转让给前妻唐邻秋女士股份为 3,387,046 股，导致吕敬波先生剩余股份 3,273,547 股全部锁定，唐邻秋女士不属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受 75% 股份锁定，所以本次变动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1,721,898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超	43,735,444	0	0	43,735,444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3年10月21日
陈晓俐	30,196,407	0	0	30,196,407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3年10月21日
昆山兴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000,000	0	0	8,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3年10月21日
邬卫国	2,000,000	0	0	2,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3年10月21日
创盈天下（宁夏）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0	0	1,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2023年10月21日
吕敬波	4,995,445	0	1,721,898	3,273,547	吕敬波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位，属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担任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及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股份总数的25%。由于离婚原因转让给前妻唐邻秋女士股份为3,387,046股，导致吕敬波先生剩余股份3,273,547股全部锁定。	2022年11月2日
合计	89,927,296	0	1,721,898	88,205,39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5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3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超	境内自然人	15.56%	43,735,444	0	43,735,444	0	质押	21,430,000
陈晓俐	境内自然人	10.74%	30,196,407	0	30,196,407	0	质押	24,150,000
山东未来产业科技成果转化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3%	10,768,200	0	0	10,768,200		0
杭州通元优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8,000,000	0	0	8,000,000		0
昆山兴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8,000,000	0	8,000,000	0		0
宁波通元优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4,894,333	0	0	4,894,333		0
应奔	境内自然人	1.42%	4,003,593	0	0	4,003,593	质押	3,199,900
王英	境内自然人	1.30%	3,643,568	0	0	3,643,568		0
唐邻秋	境内自然人	1.21%	3,387,046	3,387,046	0	3,387,046		0

吕敬波	境内自然人	1.16%	3,273,547	- 3,387,046	3,273,547	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超、陈晓俐为兄妹关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昆山兴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超。陈超、陈晓俐、昆山兴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2、杭州通元优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通元优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相同。 3、唐邻秋是吕敬波的前妻。 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股数 9,546,550，持有比例 3.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山东未来产业科技成果转化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68,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68,200				
杭州通元优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宁波通元优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94,333	人民币普通股	4,894,333				
应奔	4,003,593	人民币普通股	4,003,593				
王英	3,643,568	人民币普通股	3,643,568				
唐邻秋	3,387,046	人民币普通股	3,387,046				
傅嘉珺	2,850,068	人民币普通股	2,850,068				
周丽华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海宁海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宁海睿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50,000				
赵水兰	2,276,218	人民币普通股	2,276,21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杭州通元优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通元优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相同。 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超	中国	否
陈晓俐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陈超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晓俐未在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任职。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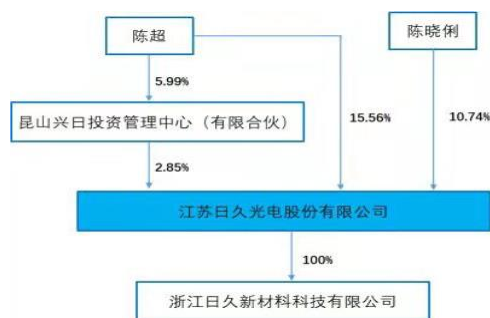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超	本人	中国	否
陈晓俐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昆山兴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陈超任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昆山兴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超。陈晓俐未在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任职。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1 年 11 月 22 日	5,555,555 股- 11,111,110 股	1.98%- 3.95%	7,500 万元(含)- 15,000 万元(含)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9,546,550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1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3]215Z009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雪、王天玥

审计报告正文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久光电”）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日久光电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日久光电，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应收账款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七、3 应收账款”所述，日久光电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3,873.40 万元，坏账准备为 723.87 万元，净值为 13,149.5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10.05%，金额较大且占比较高。若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

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重大的日久光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估计和判断，为此我们把应收账款的减值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款项的减值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对应收账款减值测试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政策进行比较，分析管理层采用的估计和假设的合理性；
- （3）根据抽样原则，检查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相关的销售订单、销售发票、报关单、签收记录及对账单，评价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账龄区间划分是否恰当；
- （4）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率及反映当前情况的相关可观察数据等，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 （5）我们对重要应收账款执行独立函证程序，对于最终未回函的客户实施替代审计程序，包括检查相关销售订单、销售发票、报关单、签收验收记录、销售回款等资料；
- （6）获取并检查主要客户的合同，了解合同约定的信用政策，并与实际执行的信用政策进行比较分析；检查主要客户是否存在逾期情况，了解逾期的原因；
- （7）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核实主要客户的背景资料；
- （8）查询主要客户诉讼情况，及其他负面新闻情况，判断主要客户的还款能力。

（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七、3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所述，日久光电 2022 年度确认了营业收入 46,913.81 万元。由于收入是日久光电的关键业绩指标，管理层在收入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对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 （2）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
- （3）对公司产销率、产能利用率进行分析，评价销售收入的合理性；

(4) 抽查了与销售相关的销售订单、销售发票、报关单、签收验收记录、销售回款等资料，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5) 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发生额、销售回款金额进行了函证；

(6) 核查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检查经营范围与销售业务是否匹配；

(7) 检查主要客户的诉讼情况和其他负面新闻情况，判断客户经营状况；

(8)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产成品的发出到客户验收的单证相关时间节点，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日久光电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日久光电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日久光电、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日久光电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日久光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日久光电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日久光电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3] 215Z0095 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陈雪（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王天玥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侯顺靖
	2023 年 4 月 10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237,880.87	266,762,302.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981,994.74	53,848,083.94

应收账款	131,495,334.28	158,752,766.38
应收款项融资	32,725,637.56	33,859,846.76
预付款项	2,231,247.79	782,772.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9,682.92	744,819.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6,165,032.38	137,306,032.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88,463.54	25,797,406.78
流动资产合计	499,625,274.08	677,854,031.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59,196,055.18	416,667,570.89
在建工程	7,487,735.19	154,872,630.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50,882.10	1,747,444.51
无形资产	36,377,232.80	37,310,777.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0,688.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86,548.78	4,530,755.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3,519.00	49,572,246.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9,042,661.13	664,701,424.86
资产总计	1,308,667,935.21	1,342,555,455.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590,194.72	66,789,736.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6,983,730.19	50,278,140.1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6,542.42	1,011,748.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560,413.96	7,391,346.39
应交税费	4,728,578.84	5,195,361.31
其他应付款	10,713.00	23,564.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720.00	5,72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777,396.79	21,252,383.53
其他流动负债	18,916,035.84	21,270,336.98
流动负债合计	223,723,605.76	173,212,617.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000,000.00	3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26,099.4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358,091.60	13,067,902.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358,091.60	50,694,001.56
负债合计	257,081,697.36	223,906,619.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1,066,667.00	281,066,6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7,221,173.55	527,221,173.55
减：库存股	101,392,750.20	48,941,862.7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532,716.13	46,491,960.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2,158,431.37	312,810,898.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1,586,237.85	1,118,648,836.8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1,586,237.85	1,118,648,836.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8,667,935.21	1,342,555,455.99

法定代表人：陈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蕊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蕊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533,796.15	99,774,785.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477,806.37	41,501,873.97
应收账款	92,486,866.50	129,502,760.45
应收款项融资	24,498,170.12	30,268,655.76
预付款项	1,515,075.16	310,166.32
其他应收款	196,332.92	414,969.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4,256,842.24	99,109,717.3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441.67	160,751.24
流动资产合计	341,035,331.13	401,043,680.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2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219,911.94	149,704,825.04
在建工程	36,407.77	143,459.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56,320.10	1,668,960.26
无形资产	11,565,599.20	11,995,335.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0,688.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67,258.43	3,218,096.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0,5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6,556,705.52	866,730,676.26
资产总计	1,197,592,036.65	1,267,774,357.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957,634.72	47,265,128.2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30,683.98	26,316,616.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2,475.16	1,002,562.15
应付职工薪酬	3,527,582.81	5,150,822.66
应交税费	4,568,834.59	5,020,181.83
其他应付款	5,720.00	5,72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720.00	5,72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647,488.37	1,108,865.25
其他流动负债	12,625,114.86	11,748,339.55
流动负债合计	76,485,534.49	97,618,236.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26,099.4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253,230.32	11,129,398.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53,230.32	11,755,498.00
负债合计	85,738,764.81	109,373,734.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1,066,667.00	281,066,6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7,221,173.55	527,221,173.55

减：库存股	101,392,750.20	48,941,862.7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532,716.13	46,491,960.15
未分配利润	352,425,465.36	352,562,684.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1,853,271.84	1,158,400,622.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7,592,036.65	1,267,774,357.0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69,138,054.88	488,343,586.57
其中：营业收入	469,138,054.88	488,343,586.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2,648,146.51	385,005,177.08
其中：营业成本	335,173,327.43	311,545,849.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38,657.66	3,167,726.85
销售费用	17,060,607.81	16,331,471.84
管理费用	29,581,170.16	29,960,618.01
研发费用	25,532,102.03	24,824,698.01
财务费用	2,362,281.42	-825,186.71
其中：利息费用	4,858,295.95	7,110,217.58
利息收入	2,870,167.97	7,878,276.22
加：其他收益	3,285,429.20	2,291,106.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2,407.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3,528.67	1,422,916.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28,685.94	-12,286,378.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87.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253,285.13	94,766,054.18
加:营业外收入	545,731.09	1,124,415.92
减:营业外支出	103,910.97	20,987.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695,105.25	95,869,482.15
减:所得税费用	7,802,793.37	13,507,122.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92,311.88	82,362,360.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92,311.88	82,362,360.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892,311.88	82,362,360.15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892,311.88	82,362,360.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892,311.88	82,362,360.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陈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蕊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蕊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57,945,031.04	430,491,585.83
减：营业成本	242,560,434.54	277,993,125.65
税金及附加	2,740,921.61	2,946,006.06
销售费用	14,686,004.45	12,908,896.85
管理费用	15,111,523.69	20,007,695.84
研发费用	14,690,026.56	15,853,108.24
财务费用	-230,113.91	-2,999,919.27
其中：利息费用	1,899,597.34	4,092,778.25
利息收入	1,791,532.46	7,302,826.64
加：其他收益	2,610,793.21	1,938,552.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777.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58,548.69	3,743,751.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86,366.76	-1,926,405.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16.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651,415.43	107,538,570.58
加：营业外收入	45,497.22	1,019,648.40
减：营业外支出	79,927.88	8,551.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616,984.77	108,549,667.05
减：所得税费用	8,209,424.99	13,996,182.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407,559.78	94,553,484.2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60,407,559.78	94,553,484.25

“—”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407,559.78	94,553,484.2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1,634,899.69	464,801,931.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874,079.42	285,089.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14,912.28	2,248,519.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923,891.39	467,335,539.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255,888.55	162,823,470.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487,755.31	73,875,451.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361,246.86	44,012,979.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19,504.99	25,315,334.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924,395.71	306,027,23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99,495.68	161,308,303.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3.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354.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564,151.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507.40	358,564,151.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1,699,091.58	242,378,846.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699,091.58	312,378,846.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656,584.18	46,185,304.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560,089.99	124,609,173.7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560,089.99	124,609,173.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9,526,872.30	188,349,757.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345,698.34	49,372,799.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01,247.14	53,821,804.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573,817.78	291,544,361.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13,727.79	-166,935,187.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6,394.80	-50,304.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524,421.49	40,508,115.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762,302.36	226,254,186.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237,880.87	266,762,302.3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0,232,655.20	441,229,339.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711.88	274,750.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0,656.19	1,229,28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973,023.27	442,733,371.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933,595.86	209,956,134.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825,213.67	49,566,000.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14,283.93	31,230,859.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06,715.37	15,842,809.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479,808.83	306,595,80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493,214.44	136,137,567.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3.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354.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107,409.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507.40	388,107,409.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1,356.60	1,982,236.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4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51,356.60	471,982,236.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08,849.20	-83,874,826.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960,089.99	105,109,173.7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60,089.99	105,109,173.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26,872.30	173,349,757.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372,036.42	46,360,305.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17,247.14	53,756,060.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016,155.86	273,466,123.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56,065.87	-168,356,950.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710.82	-57,283.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0,989.81	-116,151,492.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774,785.96	215,926,278.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533,796.15	99,774,785.9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281, 066,				527, 221,	48,9 41,8			46,4 91,9		312, 810,		1,11 8,64		1,11 8,64

期末余额	667.00				173.55	62.73			60.15		898.87		8,836.84		8,836.8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1,066.667.00				527,221.173.55	48,941.862.73			46,491.960.15		312,810.898.87		1,118.648.836.84		1,118.648.836.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450.887.47			6,040.755.98		-20,652.467.50		-67,062.598.99		-67,062.598.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892.311.88		39,892.311.88		39,892.311.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450.887.47							-52,450.887.47		-52,450.887.4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2,450,887.47							-52,450,887.47	-52,450,887.47
(三) 利润分配									6,040,755.98				-60,544,779.38	-54,504,02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6,040,755.98				-6,040,755.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504,023.40	-54,504,023.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81,066,667.00				527,221,173.55	101,392,750.20			52,532,716.13		292,158,431.37		1,051,586,237.85		1,051,586,237.8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81, 066, 667. 00				527, 221, 173. 55				37,0 36,6 11.7 2		282, 063, 887. 20		1,12 7,38 8,33 9.47		1,12 7,38 8,33 9.47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81, 066, 667. 00				527, 221, 173. 55				37,0 36,6 11.7 2		282, 063, 887. 20		1,12 7,38 8,33 9.47		1,12 7,38 8,33 9.47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48,9 41,8 62.7 3			9,45 5,34 8.43		30,7 47,0 11.6 7		- 8,73 9,50 2.63		- 8,73 9,50 2.63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82,3 62,3 60.1 5		82,3 62,3 60.1 5		82,3 62,3 60.1 5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48,9 41,8 62.7 3							- 48,9 41,8 62.7 3		- 48,9 41,8 62.7 3
1. 所 有															

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8,941,862.73						-48,941,862.73		-48,941,862.73
(三) 利润分配								9,455,348.43		-51,615,348.43		-42,160,000.05		-42,160,000.05
1. 提取盈余公积								9,455,348.43		-9,455,348.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160,000.05		-42,160,000.05		-42,160,000.0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	281,066,				527,221,	48,941,8			46,491,9		312,810,		1,118,64	1,118,64

期末余额	667.00				173.55	62.73			60.15		898.87		8,836.84		8,836.84
------	--------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1,066,667.00				527,221,173.55	48,941,862.73			46,491,960.15	352,562,684.96		1,158,400,622.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1,066,667.00				527,221,173.55	48,941,862.73			46,491,960.15	352,562,684.96		1,158,400,622.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450,887.47		6,040,755.98		-137,219.60		-46,547,351.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407,559.78		60,407,559.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52,450,887.47						-52,450,887.47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2,450,887.47						-52,450,887.47
(三) 利润分配									6,040,755.98	-60,544,779.38		-54,504,02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6,040,755.98	-6,040,755.9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504,023.40		-54,504,023.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81,0 66,66 7.00				527,2 21,17 3.55	101,3 92,75 0.20			52,53 2,716 .13	352,4 25,46 5.36		1,111 ,853, 271.8 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1,066,667.00				527,221,173.55				37,036,611.72	309,624,549.19		1,154,949,001.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1,066,667.00				527,221,173.55				37,036,611.72	309,624,549.19		1,154,949,001.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941,862.73			9,455,348.43	42,938,135.77		3,451,621.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553,484.25		94,553,484.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941,862.73						-48,941,862.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48,94 1,862 .73						- 48,94 1,862 .73
(三))利 润分 配									9,455 ,348. 43	- 51,61 5,348 .48		- 42,16 0,000 .05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9,455 ,348. 43	- 9,455 ,348. 43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 42,16 0,000 .05		- 42,16 0,000 .05
3. 其 他												
(四))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81,066,667.00				527,221,173.55	48,941,862.73			46,491,960.15	352,562,684.96		1,158,400,622.93

三、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久光电”或“本公司”、“公司”），前身为昆山日久新能源应用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久有限”），系陈超、程立明和成黎明共同发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1月12日取得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3000343925）。

2014 年 11 月 27 日，经股东会决议及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发起人股东决议按日久有限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45,280,346.54 元人民币，整体变更设立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折股后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14,300 万元。2015 年 1 月 15 日，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对股份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583000343925。

2020 年 10 月，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87 号《关于核准江苏日久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7,026.6667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57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0,266,667.00 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81,066,667.00 元。

公司经营地址：昆山市周庄镇锦周公路东侧、园区大道南侧。

法定代表人：陈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699394823B

本公司经营范围：生产、研发、销售氢燃料电池、氢燃料电池 MEA 组件、车辆及建筑玻璃用安全防爆节能薄膜材料、显示器用光学薄膜材料、导电薄膜材料、压电薄膜材料、外观装饰用热转印材料、外观装饰用贴合薄膜材料、模具内使用转印及贴合薄膜材料、复核高光薄膜材料；经营相关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决议批准报出。

(1)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 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日久	100.00	—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6（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6（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

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

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应收客户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11。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5、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五、15。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1。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9、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②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B.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C.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

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①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A.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②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6、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一般商品销售，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后在送货单上签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提供 VMI（供应商管理库存）服务，商品按双方约定的检验标准和方法检验后进入 VMI 仓库，被服务企业实际生产领用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发货，持出口专用发票、装箱单等原始单证进行报关出口，通过海关的审核，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24。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3	—	33.33-50.00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收入和销售成本的差额作为销售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26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五、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五、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以下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前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30、回购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2021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本公司自 2021 年起至 2023 年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按 15% 税率计缴。。

2021 年 12 月 16 日，浙江日久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子公司浙江日久自 2021 年起至 2023 年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按 15% 税率计缴。

根据《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高新技术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 加计扣除。本公司及子公司浙江日久适用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588 号《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第六条规定，纳税人纳税确有困难的，可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定期减征或者免征房产税。子公司浙江日久本期应缴纳房产税减免 100%。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483 号第七条规定，纳税人缴纳土地使用税确有困难需要定期减免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税务机关审核后，报国家税务局批准。子公司浙江日久本期应缴土地使用税减免 80%。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87.79	9,624.66
银行存款	150,233,304.05	265,693,731.24
其他货币资金	1,989.03	1,058,946.46
合计	150,237,880.87	266,762,302.36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371,581.17	44,865,139.44
商业承兑票据	2,610,413.57	8,982,944.50
合计	29,981,994.74	53,848,083.94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0,119,384.93	100.00%	137,390.19	0.46%	29,981,994.74	54,320,870.49	100.00%	472,786.55	0.87%	53,848,083.94
其中：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27,371,581.17	90.88%			27,371,581.17	44,865,139.44	82.59%			44,865,139.44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2,747,803.76	9.12%	137,390.19	5.00%	2,610,413.57	9,455,731.05	17.41%	472,786.55	5.00%	8,982,944.50
合计	30,119,384.93	100.00%	137,390.19	0.46%	29,981,994.74	54,320,870.49	100.00%	472,786.55	0.87%	53,848,083.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2,747,803.76	137,390.19	5.00%
合计	2,747,803.76	137,390.1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472,786.55	-335,396.36				137,390.19
合计	472,786.55	-335,396.36				137,390.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909,252.00
合计		18,909,252.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5,885.50	0.29%	197,942.75	50.00%	197,942.75					
其中：										
单项计提	395,885.50	0.29%	197,942.75	50.00%	197,942.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338,097.47	99.71%	7,040,705.94	5.09%	131,297,391.53	167,337,903.31	100.00%	8,585,136.93	5.13%	158,752,766.38
其中：										
账龄组合	138,338,097.47	99.71%	7,040,705.94	5.09%	131,297,391.53	167,337,903.31	100.00%	8,585,136.93	5.13%	158,752,766.38
合计	138,733,982.97	100.00%	7,238,648.69	5.22%	131,495,334.28	167,337,903.31	100.00%	8,585,136.93	5.13%	158,752,766.3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8,022,078.81
1 至 2 年	591,904.02
3 年以上	120,000.14
4 至 5 年	120,000.14
合计	138,733,982.9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8,585,136.93	1,008,867.64	-	337,620.60	-	7,238,648.69
合计	8,585,136.93	1,008,867.64	-	337,620.60	-	7,238,648.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37,620.6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3,172,965.62	23.91%	1,658,648.28
第二名	14,417,021.13	10.39%	720,851.06
第三名	12,831,664.37	9.25%	641,583.22
第四名	10,618,906.09	7.65%	530,945.30
第五名	6,944,655.01	5.01%	347,232.75
合计	77,985,212.22	56.21%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2,725,637.56	33,859,846.76
合计	32,725,637.56	33,859,846.7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31,247.79	100.00%	780,241.43	99.68%
1 至 2 年			2,530.98	0.32%
合计	2,231,247.79		782,772.4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453,646.72	20.33
第二名	389,900.00	17.47
第三名	300,000.00	13.45
第四名	250,000.00	11.20
第五名	116,009.34	5.20
合计	1,509,556.06	67.65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99,682.92	744,819.75
合计	299,682.92	744,819.7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押金保证金	514,827.00	931,598.00
备用金	74,000.00	
其他	183,922.50	185,553.00
合计	772,749.50	1,117,151.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57,918.25		14,413.00	372,331.25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00,735.33			100,735.33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8,653.58		14,413.00	473,066.5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2,109.50
1 至 2 年	600.00
2 至 3 年	71,627.00
3 年以上	438,413.00
3 至 4 年	150,000.00
4 至 5 年	274,000.00
5 年以上	14,413.00
合计	772,749.5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72,331.25	100,735.33				473,066.58
合计	372,331.25	100,735.33				473,066.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324,427.00	2-3年、3年以上	41.98%	289,128.1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	3年以上	19.41%	150,000.00
第三名	其他	100,177.50	1年以内	12.96%	5,008.88
第四名	备用金	74,000.00	1年以内	9.58%	3,700.00
第五名	其他	69,332.00	1年以内	8.97%	3,466.60
合计		717,936.50		92.90%	451,303.5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	账面价值

		本减值准备			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43,078,691.94	2,726,954.33	40,351,737.61	41,990,753.50	2,008,699.36	39,982,054.14
在产品	39,348,409.36	3,955,782.56	35,392,626.80	29,156,271.94	2,426,618.38	26,729,653.56
库存商品	70,660,706.91	2,609,093.93	68,051,612.98	69,285,180.95	3,940,858.08	65,344,322.87
发出商品	2,606,564.46	237,509.47	2,369,054.99	5,625,136.75	410,320.44	5,214,816.31
委托加工物资				35,185.87		35,185.87
合计	155,694,372.67	9,529,340.29	146,165,032.38	146,092,529.01	8,786,496.26	137,306,032.7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08,699.36	3,136,497.66		2,418,242.69		2,726,954.33
在产品	2,426,618.38	4,565,460.25		3,036,296.07		3,955,782.56
库存商品	3,940,858.08	5,289,218.56		6,620,982.71		2,609,093.93
发出商品	410,320.44	237,509.47		410,320.44		237,509.47
合计	8,786,496.26	13,228,685.94		12,485,841.91		9,529,340.29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6,368,728.79	25,594,676.18
预付海关保证金	119,734.75	202,730.60
合计	6,488,463.54	25,797,406.78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59,196,055.18	416,667,570.89
合计	759,196,055.18	416,667,570.8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6,534,641.04	495,793,356.73	5,446,064.77	8,013,381.24	10,718,318.77	686,505,762.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462,448.27	288,197,540.17	1,547,444.99	4,744,513.85	147,742.90	408,099,690.18
(1) 购置	448,987.23	1,656,931.89	660,984.79	596,545.75	48,128.73	3,411,578.39
(2) 在建工程转入	113,013,461.04	286,540,608.28	886,460.20	4,147,968.10	99,614.17	404,688,111.7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02,760.40	147,449.88	223,183.94	127,485.38	1,200,879.60
(1) 处置或报废		702,760.40	147,449.88	223,183.94	127,485.38	1,200,879.60
4. 期末余额	279,997,089.31	783,288,136.50	6,846,059.88	12,534,711.15	10,738,576.29	1,093,404,573.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8,130,560.26	205,814,225.06	2,908,630.13	4,458,335.20	6,666,794.50	267,978,545.15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64,210.56	50,849,256.50	987,676.05	1,884,185.73	1,258,901.90	65,444,230.74
(1) 计提	10,464,210.56	50,849,256.50	987,676.05	1,884,185.73	1,258,901.90	65,444,230.74
3. 本期减少金额		603,029.99	133,086.99	211,282.07	126,505.40	1,073,904.45
(1) 处置或报废		603,029.99	133,086.99	211,282.07	126,505.40	1,073,904.45
4. 期末余额	58,594,770.82	256,060,451.57	3,763,219.19	6,131,238.86	7,799,191.00	332,348,871.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59,646.51				1,859,646.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859,646.51				1,859,646.5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	221,402,318.	525,368,038.	3,082,840.69	6,403,472.29	2,939,385.29	759,196,055.

面价值	49	42				18
2. 期初账面价值	118,404,080.78	288,119,485.16	2,537,434.64	3,555,046.04	4,051,524.27	416,667,570.8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7,788,010.96	3,379,722.00		14,408,288.96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0、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487,735.19	154,872,630.46
合计	7,487,735.19	154,872,630.4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500万平方米ITO导电膜建设项目	7,451,327.42		7,451,327.42	154,429,861.50		154,429,861.50
研发中心项目				299,309.74		299,309.74
其他零星机器设备	36,407.77		36,407.77	143,459.22		143,459.22
合计	7,487,735.19		7,487,735.19	154,872,630.46		154,872,630.4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500万平方米ITO导电膜建设项目	452,920,000.00	154,429,861.50	245,980,478.69	392,959,012.77		7,451,327.42	89.74%	未完工				募股资金和自筹资金
研发中心项目	45,000,000.00	299,309.74	11,656,423.95	11,955,733.69			33.33%	完工				募股资金
合计	497,920,000.00	154,729,171.24	257,636,902.64	404,914,746.46		7,451,327.42						

11、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16,144.87	2,916,144.87
2. 本期增加金额	162,106.30	162,106.3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4,544.45	134,544.45
4. 期末余额	2,943,706.72	2,943,706.7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68,700.36	1,168,700.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1,396.50	1,191,396.50
(1) 计提	1,191,396.50	1,191,396.50
3. 本期减少金额	67,272.24	67,272.24
(1) 处置	67,272.24	67,272.24
4. 期末余额	2,292,824.62	2,292,824.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50,882.10	650,882.10
2. 期初账面价值	1,747,444.51	1,747,444.51

其他说明：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957,488.60			1,282,246.83	43,239,735.43
2. 本期增加金额				95,575.23	95,575.23
(1) 购置				95,575.23	95,575.2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1,957,488.60			1,377,822.06	43,335,310.6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239,760.99			689,197.11	5,928,958.10
2. 本期增加金额	839,149.68			189,970.08	1,029,119.76
(1) 计提	839,149.68			189,970.08	1,029,119.7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078,910.67			879,167.19	6,958,077.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35,878,577.93			498,654.87	36,377,232.80
2. 期初账面 价值	36,717,727.61			593,049.72	37,310,777.3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排水管道改造工程		206,422.03	5,733.95		200,688.08
合计		206,422.03	5,733.95		200,688.08

其他说明：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57,594.32	443,639.14	2,453,747.16	368,062.0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417,943.99	1,862,691.60	9,083,680.45	1,362,552.07
信用减值损失	5,763,531.15	864,529.67	7,538,208.49	1,130,731.28
递延收益	9,253,230.32	1,387,984.55	11,129,398.52	1,669,409.78
合计	30,392,299.78	4,558,844.96	30,205,034.62	4,530,755.2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81,974.50	72,296.18		
合计	481,974.50	72,296.1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296.18	4,486,548.78		4,530,755.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296.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72,962,128.82	35,538,112.39
资产减值准备	8,431,392.48	8,192,395.61
信用减值损失	2,085,574.31	1,892,046.24
递延收益	8,104,861.28	1,938,503.56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6,236,125.38	4,574,546.98
合计	97,820,082.27	52,135,604.7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384,761.30	384,761.30	
2024 年	19,364,679.42	19,364,679.42	
2025 年	2,325,117.83	2,325,117.83	
2026 年	13,463,553.84	13,463,553.84	
2027 年	37,424,016.43		
合计	72,962,128.82	35,538,112.39	

其他说明：

(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8,400,000.00	—
合计	8,400,000.00	—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643,519.00		643,519.00	49,572,246.47		49,572,246.47
合计	643,519.00		643,519.00	49,572,246.47		49,572,246.47

其他说明：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9,600,000.00	64,100,000.00
信用借款	24,934,614.58	
信托收据借款		2,594,809.16
未到期应付利息	55,580.14	94,927.05
合计	54,590,194.72	66,789,736.2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36,923,828.36	38,211,643.10
工程、设备款	56,137,806.02	6,929,135.42
加工费	184,600.97	624,624.43
其他	3,737,494.84	4,512,737.20
合计	96,983,730.19	50,278,140.15

1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56,542.42	1,011,748.65
合计	156,542.42	1,011,748.65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56,511.62	70,371,291.50	71,204,519.00	6,423,284.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4,834.77	3,649,717.84	3,647,422.77	137,129.84
合计	7,391,346.39	74,021,009.34	74,851,941.77	6,560,413.9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00,472.66	61,812,657.15	62,651,677.37	6,261,452.44
2、职工福利费		4,089,839.67	4,089,839.67	
3、社会保险费	92,118.96	2,251,102.88	2,249,390.16	93,831.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83,690.55	1,993,622.45	1,992,197.93	85,115.07
工伤保险费	8,428.41	257,480.43	257,192.23	8,716.61
4、住房公积金	63,920.00	1,792,014.00	1,787,934.00	68,0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491.34	61,491.34	
6、非货币性福利		364,186.46	364,186.46	
合计	7,256,511.62	70,371,291.50	71,204,519.00	6,423,284.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0,185.30	3,531,059.40	3,528,843.48	132,401.22
2、失业保险费	4,649.47	118,658.44	118,579.29	4,728.62
合计	134,834.77	3,649,717.84	3,647,422.77	137,129.84

其他说明：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74,973.84	2,509,367.21
企业所得税	1,164,372.28	1,682,145.91
个人所得税	493,921.99	443,128.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878.47	128,162.81

房产税	177,358.55	177,358.55
教育费附加	125,878.47	128,162.80
土地使用税	80,535.60	80,535.60
其他税项	85,659.64	46,499.87
合计	4,728,578.84	5,195,361.31

其他说明：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5,720.00	5,720.00
其他应付款	4,993.00	17,844.37
合计	10,713.00	23,564.37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720.00	5,720.00
合计	5,720.00	5,72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社保		15,640.37
尚未支付员工的报销款	4,993.00	2,204.00
合计	4,993.00	17,844.37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000,000.00	2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09,202.90	1,177,666.0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68,193.89	74,717.51
合计	41,777,396.79	21,252,383.53

其他说明：

2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18,909,252.00	21,173,133.76
待转销项税额	6,783.84	97,203.22
合计	18,916,035.84	21,270,336.9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6,000,000.00	37,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	37,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25、租赁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18,618.32	1,872,977.99
未确认融资费用	-9,415.42	-69,212.4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09,202.90	-1,177,666.02
合计		626,099.48

其他说明:

26、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067,902.08	6,400,000.00	2,109,810.48	17,358,091.60	项目补助
合计	13,067,902.08	6,400,000.00	2,109,810.48	17,358,091.6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采购项目研发生产设备奖励	3,417,929.57			370,215.00			3,047,714.57	与资产相关

引进设备 光学薄膜 材料生产 线技改项 目补贴	2,917,854 .47			648,412.0 8			2,269,442 .39	与资产相 关
2019 年度 外经贸发 展专项资 金（进口 贴息事 项）	1,240,610 .87			153,820.3 2			1,086,790 .55	与资产相 关
2019 年商 务发展专 项资金第 四批（国 家进口贴 息）	1,078,529 .39			170,294.1 6			908,235.2 3	与资产相 关
2017 年商 务发展专 项资金 （进口贴 息 1）	956,003.8 0			212,445.2 4			743,558.5 6	与资产相 关
转型升级 创新发展 财政扶持 2019 年第 八批资金	936,455.4 7			147,861.3 6			788,594.1 1	与资产相 关
2021 年中 央外经贸 发展专项 资金补助 （进口贴 息）	697,892.6 9			79,821.96			618,070.7 3	与资产相 关
2017 年苏 州市企业 研发机构 购置研发 设备补助	618,750.0 1			117,857.1 6			500,892.8 5	与资产相 关
2018 年商 务发展第 三批（国 家进口贴 息）补贴 款	453,247.0 3			70,635.84			382,611.1 9	与资产相 关
2019 年度 省级专项 工业企业 技术改造 综合奖补 资金	345,454.5 8			54,545.40			290,909.1 8	与资产相 关
2018 年度 工业企业 智能化技 术改造奖 补资金	174,950.5 0			27,623.76			147,326.7 4	与资产相 关
2017 年商 务发展专	106,500.0 1			23,666.64			82,833.37	与资产相 关

项资金 (进口贴息 2)								
2019-2020 年度昆山市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奖补	96,640.40			27,611.52			69,028.88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转型升级创新发展财政扶持资金年度设备进口总额超 50 万美元	27,083.29			5,000.04			22,083.25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浙江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产业链协同创新项目计划		6,400,000.00					6,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067,902.08	6,400,000.00		2,109,810.48			17,358,091.60	

其他说明:

27、股本

单位: 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1,066,667.00						281,066,667.00

其他说明:

28、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5,910,045.96			515,910,045.96
其他资本公积	1,895,447.59			1,895,447.59
股份支付	9,415,680.00			9,415,680.00
合计	527,221,173.55			527,221,173.55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9、库存股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库存股	48,941,862.73	52,450,887.47	101,392,750.20
合计	48,941,862.73	52,450,887.47	101,392,750.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记录以及《江苏日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每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3.5 元（含），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00.00-15,000 万元，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5,555,555.00-11,111,110.00 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1.98%-3.95%。

(2) 截至 2022 年 11 月 19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546,550.00 股，累计支付金额 101,392,750.20 元（含交易费），累计回购库存股占已发行股份的总比例为 3.40%。本次回购股份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回购金额下限，未超过回购金额上限，公司决定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实施完毕。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491,960.15	6,040,755.98		52,532,716.13
合计	46,491,960.15	6,040,755.98		52,532,716.1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2,810,898.87	282,063,887.2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2,810,898.87	282,063,887.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892,311.88	82,362,360.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40,755.98	9,455,348.43
应付普通股股利	54,504,023.40	42,160,000.05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2,158,431.37	312,810,898.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1,075,647.93	328,912,956.62	478,688,975.18	303,866,533.12

其他业务	8,062,406.95	6,260,370.81	9,654,611.39	7,679,315.96
合计	469,138,054.88	335,173,327.43	488,343,586.57	311,545,849.08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8,809.20	1,042,536.23
教育费附加	928,809.17	1,042,536.22

房产税	709,434.20	709,210.95
土地使用税	119,505.60	119,505.60
印花税	229,942.32	237,915.22
其他	22,157.17	16,022.63
合计	2,938,657.66	3,167,726.85

其他说明：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87,875.10	9,611,303.01
业务宣传费	1,825,453.60	2,901,954.58
业务招待费	1,743,317.52	1,273,558.72
折旧摊销费	1,184,591.79	1,178,579.92
展览费	1,114,128.50	346,150.69
办公费	491,924.07	374,636.38
差旅费	347,772.04	281,059.94
其他	165,545.19	364,228.60
合计	17,060,607.81	16,331,471.84

其他说明：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610,159.61	11,993,550.10
折旧摊销费	7,155,150.97	7,891,605.93
中介机构服务费	2,835,524.60	1,957,479.59
水电费	2,616,264.26	314,384.10
外包劳务费	1,245,442.45	1,062,807.31
办公费	819,630.96	1,013,567.29
绿化费	344,889.48	172,267.83
修理费	103,323.73	410,769.80
其他	2,850,784.10	5,144,186.06
合计	29,581,170.16	29,960,618.01

其他说明：

3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853,535.15	12,621,027.98
材料费	8,390,162.89	8,686,164.38
折旧及工具费	3,554,032.83	3,073,650.64
其他	734,371.16	443,855.01
合计	25,532,102.03	24,824,698.01

其他说明：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858,295.95	7,110,217.58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62,491.54	113,481.23
减：利息收入	2,870,167.97	7,878,276.22
加：汇兑损益	284,085.05	-511,377.95
加：手续费及其他	90,068.39	454,249.88
合计	2,362,281.42	-825,186.71

其他说明：

3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09,810.48	2,051,993.97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46,766.54	166,190.53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28,852.18	72,921.52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合计	3,285,429.20	2,291,106.02

3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53.38	
债务重组收益	-342,293.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92,267.43	
合计	-532,407.53	

其他说明：

4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0,735.33	-45,758.3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35,396.36	362,877.0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08,867.64	1,105,798.18
合计	1,243,528.67	1,422,916.91

其他说明：

4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228,685.94	-12,286,378.24
合计	-13,228,685.94	-12,286,378.24

其他说明：

4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4,487.64	
其中：固定资产	-6,016.20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1,528.56	
合计	-4,487.64	

4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91,458.51	1,085,397.71	491,458.51
其他	54,272.58	39,018.21	54,272.58
合计	545,731.09	1,124,415.92	545,731.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经营团队奖励资金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度一次性留工补助						12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度企业稳岗返还						81,408.68		与收益相关
2021年促进就业创业政策补助（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67,410.50		与收益相关
2022年度中小企业纾困资金补助						55,639.33		与收益相关
2022年度						3,000.00		与收益相

一次性扩岗补助								关
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实现高质量发展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促进就业创业政策补助（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58,490.55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企业稳岗返还							26,907.1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91,458.51	1,085,397.71	

其他说明：

4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滞纳金	17,022.86	55.35	17,022.86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86,888.11	18,889.68	86,888.11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6,888.11	18,889.68	86,888.11
其他		2,042.92	
合计	103,910.97	20,987.95	103,910.97

其他说明：

45、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758,586.95	13,185,172.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206.42	321,949.55
合计	7,802,793.37	13,507,122.00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695,105.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154,265.7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2,970.9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5,093.7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852,671.6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应纳税亏损的影响	-1,260,000.00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3,829,815.30
高新技术企业设备、器具加计扣除	-1,332,393.51
所得税费用	7,802,793.37

其他说明：

4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938,225.05	2,095,738.24
其他	3,476,687.23	152,781.00
合计	11,414,912.28	2,248,519.2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9,124,534.05	9,130,019.39
中介机构服务费	2,835,524.60	2,493,642.06
水电费	2,616,264.26	314,384.10
业务招待费	1,898,444.45	1,556,552.59
业务宣传费	1,825,453.60	2,901,954.58
办公费	1,311,555.03	1,388,203.67
外包劳务费	1,245,442.45	1,062,807.31
展览费	1,114,128.50	346,150.69
差旅费	439,326.23	475,771.03
绿化费	344,889.48	172,267.83
其他	3,063,942.34	5,473,581.73
合计	25,819,504.99	25,315,334.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350,000,000.00
利息收入		8,564,151.22
合计		358,564,151.2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7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回购款	52,450,887.47	48,941,862.73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1,250,359.67	1,112,379.37
承销发行费用		3,767,562.44
合计	53,701,247.14	53,821,804.5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892,311.88	82,362,360.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985,157.27	10,863,461.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444,230.74	58,408,931.7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91,396.50	1,168,700.36
无形资产摊销	1,029,119.76	994,634.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33.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87.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888.11	18,889.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18,488.88	-1,038,339.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53.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206.42	321,949.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87,685.57	-35,540,651.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750,215.19	37,095,652.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137,098.29	6,652,714.8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99,495.68	161,308,303.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0,237,880.87	266,762,302.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6,762,302.36	226,254,186.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524,421.49	40,508,115.4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0,237,880.87	266,762,302.36
其中：库存现金	2,587.79	9,624.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0,233,304.05	265,693,731.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89.03	1,058,946.4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237,880.87	266,762,302.36

其他说明：

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83,533,034.36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4,589,677.97	借款抵押
合计	208,122,712.33	

其他说明：

4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511,705.04
其中：美元	217,055.50	6.9646	1,511,704.73
欧元			
港币			
日元	6.00	0.0524	0.31
应收账款			541,243.44
其中：美元	77,713.50	6.9646	541,243.44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5,688,767.84
其中：美元	650,000.00	6.9646	4,526,990.00
日元	22,189,118.00	0.0524	1,161,777.84
短期借款			4,934,614.58
其中：日元	94,247,576.00	0.0524	4,934,614.58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引进设备光学薄膜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补贴	6,159,915.00	递延收益	648,412.08
采购项目研发生产设备奖励	7,404,300.00	递延收益	370,215.00
2017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1）	1,876,600.00	递延收益	212,445.24
2017年苏州市企业研发机构购置研发设备补助	1,100,000.00	递延收益	117,857.16
2018年商务发展第三批（国家进口贴息）补贴款	688,700.00	递延收益	70,635.84

2017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进口贴息 2)	213,000.00	递延收益	23,666.64
2016 年转型升级创新发展 财政扶持资金年度设备进口 总额超 50 万美元	50,000.00	递延收益	5,000.04
2019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第四批 (国家进口贴息)	1,447,500.00	递延收益	170,294.16
转型升级创新发展财政扶持 2019 年第八批资金	1,244,500.00	递延收益	147,861.36
2018 年度工业企业智能化 技术改造奖补资金	232,500.00	递延收益	27,623.76
2019 年度省级专项工业企 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资金	450,000.00	递延收益	54,545.40
2019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 资金 (进口贴息事项)	1,458,523.00	递延收益	153,820.32
2019-2020 年度昆山市环境 保护专项资金奖补	119,650.00	递延收益	27,611.52
2021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 项资金补助 (进口贴息)	724,500.00	递延收益	79,821.96
2022 年浙江省制造业高质 量发展产业链协同创新项目 计划	6,400,000.00	递延收益	
周庄政府扶持企业复工复产 “4 加 2 减”鼓励政策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省级新产品财政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货运补贴款	17,500.00	其他收益	17,500.00
2022 年科技项目财政奖补 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苏州市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 达标企业奖励	7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
昆山市智能制造诊断补贴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2021 年度企业研发费用奖 励	110,000.00	其他收益	110,000.00
2021 年度地方财政贡献奖 励 (人才政策补助)	119,266.54	其他收益	119,266.54
2021 年促进就业创业政策 补助 (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保 补贴)	67,410.50	营业外收入	67,410.50
2021 年度企业稳岗返还	81,408.68	营业外收入	81,408.68
企业经营团队奖励资金	160,000.00	营业外收入	160,000.00
2022 年一次性留工补助	124,000.00	营业外收入	124,000.00
2022 年中小企业纾困资金 补助	55,639.33	营业外收入	55,639.33
2022 年一次性扩岗补助	3,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
合计	31,107,913.05		3,648,035.5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62,491.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250,359.67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高性能膜材料制造、销售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56.21%（比较期：50.6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2.90%（比较期：94.25%）。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54,590,194.72	54,590,194.72			
应付账款	96,983,730.19	96,983,730.19			
其他应付款	10,713.00	10,713.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777,396.79	41,777,396.79			
长期借款	16,000,000.00		16,000,000.00		

(续上表)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66,789,736.21	66,789,736.21			
应付账款	50,278,140.15	50,278,140.15			
其他应付款	23,564.37	23,564.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252,383.53	21,252,383.53			
长期借款	37,000,000.00		21,000,000.00	16,000,000.00	
租赁负债	626,099.48		626,099.48		

贷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类型	借款币种	借款金额（原币）	借款金额（人民币）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条件
中国建设银行锦溪支行	短期借款	人民币	5,500,000.00	5,500,000.00	2022/4/27	2023/4/26	信用
	短期借款	人民币	7,000,000.00	7,000,000.00	2022/5/5	2023/4/26	
	短期借款	人民币	6,000,000.00	6,000,000.00	2022/5/16	2023/4/26	
	短期借款	人民币	1,500,000.00	1,500,000.00	2022/5/25	2023/4/26	
中信银行昆山支行	短期借款	日元	25,936,564.00	1,357,986.62	2022/11/28	2023/2/28	信用
	短期借款	日元	68,311,012.00	3,576,627.96	2022/12/15	2023/3/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	短期借款	人民币	9,800,000.00	9,800,000.00	2022/10/31	2023/10/31	浙（2022）海盐县不动产权第0027840号土地使用权抵押、房产抵押
	短期借款	人民币	9,800,000.00	9,800,000.00	2022/10/31	2023/10/31	
	短期借款	人民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2-11-01	2023/10/31	
中国建设银行锦溪支行	长期借款	人民币	4,500,000.00	4,500,000.00	2022/3/1	2023/3/31	信用
	长期借款	人民币	5,000,000.00	5,000,000.00	2022/3/14	2023/3/31	
	长期借款	人民币	2,700,000.00	2,700,000.00	2022/3/28	2023/3/31	
	长期借款	人民币	3,300,000.00	3,300,000.00	2022/4/14	2023/3/31	
	长期借款	人民币	4,500,000.00	4,500,000.00	2022/4/27	2023/3/3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	长期借款	人民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9/5/1	2023/4/25	浙（2022）海盐县不动产权第0027840号土地使用权抵押、房产抵押、日久光电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长期借款	人民币	11,000,000.00	11,000,000.00	2019/5/1	2023/10/25	
	长期借款	人民币	16,000,000.00	16,000,000.00	2019/5/1	2024/4/25	
合计	—	—	—	111,534,614.58	—	—	—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附注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金融机构借款利率执行基准利率上浮或者下浮固定比例的银行借款人民币为 106,600,000.00 元，剩余固定利率借款为 4,934,614.58 元，故面临市场利率波动风险较小。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32,725,637.56	32,725,637.5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2,725,637.56	32,725,637.5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应收款项融资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超、陈晓俐。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吕敬波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目前持有公司 1.16%的股份，持有兴日投资 1.44%的财产份额
赵蕊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目前持有兴日投资 6.06%的财产份额
徐一佳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目前持有兴日投资 3.75%的财产份额
王志坚	公司董事，目前持有兴日投资 12.62%的财产份额
翁苗	公司董事，目前持有兴日投资 0.15%的财产份额
任永平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
孔烽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
张雅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
张勇	公司离任董事，目前持有兴日投资 7.31%的财产份额
杨家恺	公司离任董事
周峰	公司监事，目前持有兴日投资 4.35%的财产份额
任国伟	公司监事，目前持有兴日投资 5.10%的财产份额
吕立	公司监事
吴慧芳	公司离任监事
永康市超帅工艺礼品有限公司	陈超持有该公司 60.00%的股份
杭州嘉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陈超持有该公司 45.00%的股份，任该公司副董事长
昆山兴日投资管理中心	公司职工合计持有其 100%股权，且兴日投资持有日久光电 2.85%股权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293,899.14	4,624,703.07

(8) 其他关联交易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6、关联方承诺

7、其他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5,885.50	0.41%	197,942.75	50.00%	197,942.7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266,235.67	99.59%	4,977,311.92	5.12%	92,288,923.75	136,548,423.38	100.00%	7,045,662.93	5.16%	129,502,760.45
其中：										
合计	97,662,121.17	100.00%	5,175,254.67	5.30%	92,486,866.50	136,548,423.38	100.00%	7,045,662.93	5.16%	129,502,760.4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7,146,235.53
1至2年	395,885.50
3年以上	120,000.14
4至5年	120,000.14
合计	97,662,121.1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7,045,662.93	-		337,620.60		5,175,254.67

		1,532,787.66			
合计	7,045,662.93	- 1,532,787.66		337,620.60	5,175,254.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37,620.6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3,172,965.62	33.97%	1,658,648.28
第二名	12,831,664.37	13.14%	641,583.22
第三名	10,169,655.00	10.41%	508,482.75
第四名	5,641,913.66	5.78%	282,095.68
第五名	4,641,047.00	4.75%	232,052.35
合计	66,457,245.65	68.0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6,332.92	414,969.75
合计	196,332.92	414,969.7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74,427.00	581,798.00
其他	183,922.50	185,553.00
合计	658,349.50	767,351.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337,968.25		14,413.00	352,381.25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09,635.33			109,635.33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47,603.58		14,413.00	462,016.5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9,509.50
2 至 3 年	50,427.00
3 年以上	438,413.00
3 至 4 年	150,000.00
4 至 5 年	274,000.00
5 年以上	14,413.00
合计	658,349.5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52,381.25	109,635.33				462,016.58
合计	352,381.25	109,635.33				462,016.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324,427.00	2-3年、3年以上	49.28%	289,128.1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	3年以上	22.78%	150,000.00
第三名	其他	100,177.50	1年以内	15.22%	5,008.88
第四名	其他	69,332.00	1年以内	10.53%	3,466.60
第五名	其他	14,413.00	3年以上	2.19%	14,413.00
合计		658,349.50		100.00%	462,016.5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合计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浙江日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20,000.00				720,000.00	
合计	700,000.00	20,000.00				72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8,205,397.16	236,105,316.35	418,777,362.46	269,361,933.17
其他业务	9,739,633.88	6,455,118.19	11,714,223.37	8,631,192.48
合计	357,945,031.04	242,560,434.54	430,491,585.83	277,993,125.65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53.38	
债务重组收益	-121,663.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92,267.43	
合计	-311,777.61	

6、其他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87.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	3,648,035.53	

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债务重组损益	-342,293.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53.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638.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8,852.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7,625.43	
合计	3,014,996.1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	原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8,852.18	收到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4%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6%	0.14	0.14